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全部之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5)

有關建議股份發行之關連交易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及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金融有限公司
OCTAL Capital Limited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5至23頁。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24至25頁。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H股獨立股東之函件載於本通函第26至54頁。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八日假座中國廣東省廣州市白雲國際機場南工作區空港五路南航明珠大酒店四樓一號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28頁。無論閣下是否擬出席上述大會，務請將本通函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按照其上印備之指示填妥，並不遲於有關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呈(就H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就A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廣州機場路278號(郵編：510405)。閣下填妥及送呈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有關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

目 錄

	頁次
1. 釋義	1
2. 董事會函件	5
3.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24
4.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26
5. 附錄一 — 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	I-1
6. 附錄二 — 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研究報告(修訂稿) ..	II-1
7. 附錄三 — 關於非公開發行股票攤薄即期回報的風險提示及 填補措施的說明(修訂稿)	III-1
8. 附錄四 — 股東分紅回報規劃(2017年—2019年)	IV-1
9. 附錄五 — 摩天宇評估報告概要	V-1
10. 附錄六 — 一般資料	VI-1
11.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EGM-1

釋 義

於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用詞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人民幣1.00元的A股
「A股發行」	指	根據A股認購協議發行新A股予南航集團及其他特定投資者
「A股認購協議」	指	南航集團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的認購協議，據此，南航集團同意按A股認購價認購，而本公司同意發行不少於新A股的31%
「A股認購補充協議」	指	本公司與南航集團就A股認購協議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的補充協議(一)，據此，修訂A股認購協議以反映若干條款的修改
「A股認購價」	指	新A股於A股認購協議項下的認購價，不低於按(i)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所報A股平均交易價之90%，及(ii)本公司最近期每股資產淨值兩者中之較高者釐定之價格
「美國航空」	指	美國航空(American Airlines, Inc.)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民航中南地區管理局」	指	中國民用航空中南地區管理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釋 義

「類別股東大會」	指	緊隨臨時股東大會閉會後舉行的2017年第一次A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以及緊隨上述A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閉會後舉行的2017年第一次H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之統稱，藉以(其中包括)批准建議股份發行
「本公司」	指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南航集團」	指	中國南方航空集團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國有企業且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八日召開及舉行的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藉以(其中包括)批准建議股份發行、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人民幣1.00元的H股
「H股發行」	指	根據H股認購協議發行新H股予南龍
「H股認購協議」	指	南龍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的認購協議，據此，南龍同意按每股新H股不少於6.27港元的認購價(可予調整)認購，而本公司同意發行不多於590,000,000股(含590,000,000股)新H股。根據本公司實施的二零一六年利潤分配，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H股認購股份數目及認購價分別獲批准調整為不超過600,925,925股H股(包括600,925,925股H股)及6.156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本公司成立的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或「八方金融」	指	八方金融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並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就建議股份發行、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股東」	指	除南航集團及其聯繫人士以外的股東
「獨立估值師」	指	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摩天宇」	指	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
「摩天宇備案估值」	指	於評估基準日就A股認購協議項下摩天宇股份由獨立估值師編製及國資委備案之最終估值報告
「摩天宇初步估值」	指	獨立估值師於評估基準日就A股認購協議項下摩天宇股份之價值進行之初步估值(須國資委予以批准)
「摩天宇股份」	指	摩天宇之50%股份
「南龍」	指	南航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南龍控股有限公司
「定價基準日」	指	新A股發行之首日
「建議股份發行」	指	A股發行及H股發行之統稱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國資委」	指	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釋 義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認購協議」	指	A股認購協議及H股認購協議的統稱
「特別授權」	指	股東就建議股份發行向董事會授出之特別授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過渡期」	指	自評估基準日次日起至摩天宇股份交割日期止期間(含當日)
「評估基準日」	指	獨立估值師就評估摩天宇股份採納之評估基準日，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5)

董事：

非執行董事：

王昌順(董事長)

袁新安

楊麗華

註冊地址：

中國廣州市

黃埔區玉岩路12號

冠昊科技園區一期辦公樓3樓301室

郵編：510530

執行董事：

譚萬庚

張子芳

李韶彬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寧向東

劉長樂

譚勁松

郭為

焦樹閣

監事：

潘福(監事會主席)

李家世

張薇

楊怡華

吳德明

敬啟者：

有關建議股份發行之關連交易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及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董事會函件

I.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股份發行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本通函旨在(其中包括)向閣下提供上述事宜更多資料，以便閣下就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II. 有關建議股份發行之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提議提交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以批准及授權董事會(i)按A股認購價發行不多於1,800,000,000股(含1,800,000,000股)新A股予不多於10名特定投資者(包括南航集團)，且作為A股發行之一部分與南航集團訂立A股認購協議，據此，南航集團將認購不少於新A股之31%，其代價將透過轉讓摩天宇股份予本公司及現金結算；及(ii)按每股H股6.27港元之認購價(可予調整)發行不超過590,000,000股(含590,000,000股)新H股予南龍(南航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及與南龍訂立H股認購協議。建議股份發行所籌集資金總額將不超過人民幣12,737.00百萬元(含人民幣12,737.00百萬元)，將用於購買飛機、為A320系列飛機選裝輕質座椅項目及補充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董事會審議及批准(i)本公司與南航集團訂立A股認購補充協議，據此，摩天宇股份作為南航集團就其認購A股認購協議項下新A股應支付的部分代價已於摩天宇二零一六年分紅調整後根據摩天宇備案估值所述由國資委備案及批准的最終估值結果調整為人民幣1,741.08百萬元；及(ii)H股認購價及根據H股認購協議將予發行數目將分別調整為6.156港元及不超過600,925,925股新H股(含600,925,925股H股)，由於本公司實施二零一六年利潤分配計劃所致。因此，建議A股發行及H股發行有關部分將作出相應修訂。

A股發行和H股發行乃互為條件。

根據A股發行和H股發行分別將予發行之新A股及新H股將根據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向獨立股東尋求之特別授權發行。

1. A股發行

董事會提議提交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以批准及授權(其中包括)董事會按A股認購價透過非公開發行之方式發行不多於1,800,000,000股(含1,800,000,000股)新

董事會函件

A股(相當於不超過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現有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7.84%)予不多於10名特定投資者(包括南航集團)，及發行規模總額不超過人民幣9,500.00百萬元(含人民幣9,500.00百萬元)。

根據《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2017年修訂)，A股認購價的定價基準日為新A股發行期的首日，因此無法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釐定。

現時預期就A股發行而言，除南航集團以外，其他有待確定的特定投資者為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證券公司、保險機構投資者、信託投資公司、財務公司及其他合格投資者。除南航集團以外，相關特定投資者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且將於A股發行獲證券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批准後根據《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2017年修訂)予以釐定。

有關A股發行決議案之有效期為自有關A股發行之決議案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起計12個月。

A股認購協議(經補充)

就及作為建議股份發行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一部分，南航集團與本公司訂立A股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將發行不超過1,800,000,000股(含1,800,000,000股)新A股及南航集團將按A股認購價認購不少於新A股的31%，其代價將透過轉讓摩天宇股份予本公司及現金結算。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南航集團訂立A股認購補充協議，據此，摩天宇股份作為南航集團就其認購A股認購協議項下新A股應支付的部分代價，根據摩天宇備案估值所述最終估值結果人民幣1,838.93百萬元並就摩天宇二零一六年分紅調整後，已調整為人民幣1,741.08百萬元。

日期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作出補充

董事會函件

訂約方

- (1)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
- (2) 南航集團，作為認購人。

將予發行之新A股數目

本公司將發行不超過1,800,000,000股(含1,800,000,000股)新A股及南航集團將認購不少於新A股的31%。假設本公司發行1,800,000,000股新A股，南航集團將認購之不少於558,000,000股新A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現有已發行股份數目約5.53%。

倘於A股認購協議日期至相關新A股發行日期期間發生除權事件(包括紅股發行及自資本儲備轉撥至股本等)，根據A股認購協議將予發行之新A股數目將予以調整。調整公式如下：

$$QA_1 = QA_0 \times (1+EA)$$

其中， QA_1 為調整後發行數量， QA_0 為調整前發行數量的上限，EA為每股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數。

限售期

南航集團將認購之新A股將不得於新A股發行完成日期起36個月內轉讓。

A股認購價

A股認購價將不低於以下各項較高者(i)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所報A股平均交易價之90%，及(ii)本公司最近期每股資產淨值。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之A股平均交易價等於A股於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進行的交易總額除以於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進行交易的A股總量。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即A股認購協議日期，每股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所報收市價為人民幣9.05元。

董事會函件

倘於定價基準日至相關新A股發行日期期間發生除權或除息事項(包括股息分派、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或送股)，A股認購價將予以調整。調整方式如下：

1. 當僅派發現金股利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A_1 = PA_0 - DA$
2. 當僅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A_1 = PA_0 / (1 + EA)$
3. 當派發現金股利同時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A_1 = (PA_0 - DA) / (1 + EA)$

其中， PA_1 為調整後發行價格， PA_0 為調整前發行價格， DA 為每股派發現金股利， EA 為每股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數。

A股認購價將由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權之董事會或其授權人士於A股發行獲證券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監管部門批准後，按照《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2017年修訂)的規定，根據競價結果由董事會或授權人士與保薦機構(主承銷商)協商確定。南航集團將不參與市場競價過程，但接受市場詢價結果，與其他特定投資者以相同價格認購本次發行的新A股。

認購代價總額將由南航集團按如下方式支付：(i)根據A股認購協議，人民幣1,674.485百萬元(根據A股認購補充協議調整為人民幣1,741.08百萬元)之認購代價將透過轉讓摩天宇股份予本公司支付(摩天宇股份最終代價以經具有證券從業資格的評估機構評估並經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備案的評估結果為基準確定)及(ii)餘下的認購代價將以現金支付。

就應以現金支付之認購代價而言，南航集團同意於本通函下述「先決條件」一節的先決條件全部獲得滿足後，按照本公司的通知及A股認購協議(經補充)的約定認購根據A股認購協議發行的新A股並將其中現金代價的部分一次性匯至本公司書面指定的銀行賬戶，並及時辦理摩天宇股份的交割手續。

董事會函件

就以摩天宇股份支付的認購代價而言，自A股發行完成之日起30個工作日內，本公司及南航集團應到工商管理部門辦理摩天宇股份股權的變更登記手續。有關轉讓摩天宇股份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通函下文「摩天宇股份作為南航集團根據A股認購協議應支付的部分代價」一節。

摩天宇股份作為南航集團應支付的部分代價

根據A股認購協議，摩天宇股份作為南航集團根據A股認購協議認購A股認購協議項下新A股應支付的部分代價，即人民幣1,674.485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有關南航集團應支付代價已根據A股認購補充協議調整為人民幣1,741.08百萬元。摩天宇股份轉讓完成後，摩天宇將成為本公司之聯合控制實體。因此，於摩天宇的投資將以權益法計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並將先以成本值入賬，對摩天宇投資成本中除本集團股份以外任何摩天宇可識別淨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作出調整。此後，於摩天宇的投資將就摩天宇淨資產中本集團股份收購後變動及有關摩天宇投資虧損減值作出調整。

摩天宇股份之代價

根據A股認購協議，摩天宇股份乃由本公司及南航集團考慮到(其中包括)摩天宇股份的評估價值(基於摩天宇初步估值為人民幣1,772.335百萬元)和就二零一六年摩天宇股息分派作出調整後的人民幣1,674.485百萬元，經公平磋商進行定價。摩天宇備案估值所述由國資委備案及批准的最終估值結果達人民幣1,838.93百萬元，就摩天宇二零一六年分紅調整後達人民幣1,741.08百萬元。

過渡期的虧損及利潤安排

本公司將有權享有摩天宇股份於過渡期產生或以其他方式產生的相應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增加產生的利潤或承擔相應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減少產生的虧損。

有關摩天宇股份的資料

摩天宇股份佔摩天宇股權的50%。摩天宇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摩天宇的主要業務為民航發動機維修、翻新、維護及各種支持服務，提供航空發動機安裝及拆卸相關發動機支持及技術支持，以及為修理、翻修和維護服務而提供的飛機發動機及部件的租賃。摩天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

董事會函件

核總資產及淨資產分別為人民幣4,283,409,875.23元及人民幣1,515,465,683.46元。摩天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除稅前及除稅後純利如下：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元)
除稅前純利	428,358,616.86	424,956,713.70
除稅後純利	355,127,339.11	355,204,556.17

南航集團初始摩天宇股份收購成本為人民幣1,607.85百萬元。

此外，根據摩天宇經審核財務資料顯示，土地使用權及物業結構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賬面值為人民幣142,676,382.8元，約佔摩天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資產的3.33%。因此，摩天宇資產並不僅或主要由物業構成。

先決條件

A股認購協議於雙方法人代表或授權代表簽署及加蓋雙方公章並滿足下列條件後生效：

- (1) 取得董事會、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有關A股發行及H股發行的批准；
- (2) 取得南航集團於南航集團總經理辦公會或黨組會有關認購新A股的批准；
- (3) 取得南龍董事會(或其他南航集團指定的全資子公司)有關南龍認購H股發行項下新H股的批准；
- (4) 取得摩天宇董事會有關將摩天宇股份作為南航集團根據A股認購協議應支付的部分代價的批准且摩天宇股東(南航集團除外)已出具放棄摩天宇股份優先認購權的承諾函；及

董事會函件

- (5) 就H股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H股發行及A股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A股發行自相關審批機構(包括但不限於國資委、中國證監會及民航中南地區管理局)取得所有必要牌照、授權、許可、同意、核准以及其它相關批准。

本公司及南航集團雙方應盡其最大努力，按照適用的法律法規作出或促使作出為了實現上述條件及有關A股發行可能要求的相關規定的所有進一步的必須的作為及事項。

倘上述條件未能於批准A股發行的股東普通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計12個月內達成，且股東大會並未通過相關普通決議案批准延期，則A股認購協議將不再具有任何效力，而本公司及南航集團不得向對方提起任何申索，惟任何先前A股認購協議違約產生者除外。倘上述條件未能於批准A股發行的股東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計12個月內達成，但股東大會已通過相關決議案批准延期，則A股認購協議將持續處於待生效狀態直至先決條件全部獲得滿足或者延期決議案有效期屆滿。

完成

A股認購協議將在上海證券登記結算公司確認南航集團認購的新A股已悉數獲南航集團認購時完成。

2. H股發行

H股認購協議

就及作為建議股份發行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一部分，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南龍(南航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與本公司訂立H股認購協議，據此，南龍將按每股新H股6.27港元之認購價，以現金認購不超過590,000,000股(含590,000,000股)新H股，籌集所得款項總額不超過3,699.30百萬港元(含3,699.30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236.74百萬元)。

日期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訂約方

- (1)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

董事會函件

(2) 南龍(南航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認購人。

將予發行之新H股數目

本公司將發行及南龍將認購不超過590,000,000股(含590,000,000股)新H股。該等新H股數目相當於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現有已發行股份數目約5.85%。

倘於H股認購協議至相關新H股發行日期期間發生除權或除息事件(包括股息分派、紅股發行及自資本儲備轉撥至股本)，新H股數目將予以調整。調整公式如下：

$$QH_1 = QH_0 \times PH_0/PH$$

其中，QH₁為調整後發行數量，QH₀為調整前發行數量，PH₀為調整前發行價格，PH為調整後發行價格。

限售期

南龍將認購之新H股將不得於新H股發行完成之日起36個月內轉讓，惟向中國法律、適用於本公司的其他法律及本公司上市所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許可的南航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或控制附屬公司(直接或間接)轉讓新H股除外。上述受讓人將同樣受限於限售期。

認購價

H股認購價為每股H股6.27港元。H股認購價每股H股6.27港元，乃由訂約方按公平基準磋商，並參考H股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之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之日(「**董事會會議日期**」)前20個交易日之平均成交價(相等於董事會會議前20個交易日H股總成交額除以董事會會議前20個交易日H股總成交量)而釐定。

每股新H股6.27港元之認購價：

- (a) 較H股認購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H股6.780港元，折讓約7.52%；

董事會函件

- (b) 較緊接H股認購協議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6.460港元，折讓約2.94%；及
- (c) 較緊接H股認購協議日期前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6.415港元，折讓約2.26%。

倘於H股認購協議日期至相關新H股發行日期期間發生除權或除息事件(包括股息分派、紅股發行及自資本儲備轉撥至股本)，新H股之認購價將予以調整。調整方式如下：

1. 當僅派發現金股利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H = PH_0 - DH$
2. 當僅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H = PH_0 / (1 + EH)$
3. 當派發現金股利同時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H = (PH_0 - DH) / (1 + EH)$

其中， PH_0 為調整前發行價格， PH 為調整後發行價格， DH 為每股派發現金股利， EH 為每股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數。

合共認購代價將於本公司通知南龍下列所載先決條件達成後以現金支付予本公司指定賬戶(於本公司通知的規定時限內)。

先決條件

H股認購協議於雙方法人代表或授權代表簽署並滿足下列條件後生效：

- (1) 取得董事會、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有關非公開發行H股及向包括南航集團在內的不超過10名符合法定條件的特定對象非公開發行A股的批准；
- (2) 取得南龍董事會有關南龍認購本公司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批准；

董事會函件

- (3) 就H股認購協議項下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及就A股認購協議項下向不超過十名特定投資者(包括南航集團)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從相關審批機構(包括但不限於國資委、中國證監會及民航中南地區管理局)取得所有必要牌照、授權、許可、同意、核准以及其它相關批准；及
- (4)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新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及南龍雙方應盡其最大努力，按照適用的法律法規作出或促使作出為了實現上述條件及有關非公開發行H股可能要求的相關規定的所有進一步的必須的作為及事項。

倘上述條件未能於批准H股發行的股東一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計12個月內達成，且股東大會並未通過相關普通決議案批准延期，則H股認購協議將不再具有任何效力，而本公司及南航集團不得向對方提起任何申索，惟任何先前H股認購協議違約產生者除外。倘上述條件未能於批准H股發行的股東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計12個月內達成，但股東大會已通過相關決議案批准延期，則H股認購協議將持續處於待生效狀態直至先決條件全部獲得滿足或者延期決議案有效期屆滿。

完成

H股認購協議將於H股發行後完成。本公司及南龍將須於H股認購協議項下交易完成後於相關登記機關辦理和完成所有相關的工商登記手續。

調整H股認購價及將予發行之數目

誠如上述，倘發生除權或除息事項(包括派發股息)，新H股認購價及數目將根據H股認購協議作出調整。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完成實施二零一六年股息分派計劃，向股東派發每10股人民幣1元(相當於每10股1.144港元)之末期股息。因此，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董事會審閱及批准H股發行項下將予發行之H股認購價將由每H股6.27港元調整至每H股6.156港元，而H股發行項下將予

董事會函件

發行之H股數目由不超過590,000,000股新H股(包括590,000,000股H股)調整至不超過600,925,925股新H股(包括600,925,925股H股)。該等經調整新H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現有已發行股份數目約5.96%。

3. 授權董事會完成建議股份發行相關事宜

為保證本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有關事宜的順利進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上市公司證券發行管理辦法》、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及交易所規則以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董事會提請公司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相關授權人士全權辦理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有關具體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 (1) 授權董事會根據發行時的具體方案，並在監管部門關於非公開發行股票政策發生變化時，或市場條件出現變化時，在股東大會批准的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方案範圍內對上述方案進行調整；
- (2) 授權董事會在符合中國證監會和其他相關監管部門的監管要求的前提下，在股東大會通過的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方案的範圍之內，確定發行價格以及對各個發行對象發行的股份數量；
- (3) 授權董事會修改、補充、簽署、遞交、呈報、執行與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及股份認購有關的一切協議或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認購協議、及其項下的完成交割所需的其他應予簽署的文件、向國資委和中國證監會提交的所有申請文件、向聯交所提交的有關新股上市交易的全部申請文件或表格、與國資委、中國證監會、聯交所就新股發行和股份認購進行的書面通訊(如有)、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交的表格、信函或文件等；
- (4) 授權董事會在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完成後，辦理股份登記、授權香港中央證券登記公司向H股股票發行對象發行蓋有本公司證券簽發印章的股份證書以及在其職權範圍內進行與此相關的一切適宜且必要的行為、作出使新發行H股股票獲准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一切所需安排、A股及H股股票限售事宜和相關工商變更登記(如適用)；

董事會函件

- (5) 授權董事會對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方案以及募集資金使用方案應審批部門的要求進行相應的調整，批准、簽署有關財務報告、盈利預測(若有)等發行申報文件的相應修改；
- (6) 授權董事會簽署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有關文件並辦理其他與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有關的事宜；
- (7) 授權董事會設立本次募集資金專項帳戶；
- (8) 授權董事會決定並聘請專業中介機構承擔與本次發行相關的工作，包括但不限於按照監管要求製作、報送文件等，並決定向其支付報酬等相關事宜；及
- (9) 本授權自股東大會批准本授權議案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

在上述授權基礎上，同意董事會再授權任何一位董事決定、辦理及處理上述與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有關的一切事宜。

III. 根據建議股份發行將予發行的新A股及新H股的地位及限售期

根據A股發行將予發行的新A股，將與發行及配發該等新A股當時的已發行A股在各方面享有相同權利，惟(i)將向南航集團發行的該等新A股須受上文所述的36個月限售期所規限；及(ii)將向其他特定投資者發行的該等新A股須受12個月的限售期所規限。

根據H股發行將予發行的新H股，將與發行及配發該等新H股當時的已發行H股在各方面享有相同權利，惟將向南龍發行的有關新H股須受36個月的限售期所規限。

IV.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上海證券交易所申請根據A股發行將予發行的新A股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亦將向聯交所申請根據H股發行將予發行的新H股上市及買賣。

董事會函件

V. 本公司股權架構

下表列示為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緊隨建議股份發行完成後的股權架構：

股份類別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建議股份發行完成後 (假設最多1,800,000,000股A股及 600,925,925股H股 獲悉數認購及發行，並且並無 進一步發行任何股份)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南航集團(A股) ^{1及2}	4,039,228,665	40.04%	4,597,228,665	36.81%
南龍(H股) ¹	1,064,770,000	10.55%	1,665,695,925	13.34%
公眾人士(A股)	2,983,421,335	29.57%	4,225,421,335	33.83%
公眾人士(H股)	<u>2,000,753,272</u>	<u>19.83%</u>	<u>2,000,753,272</u>	<u>16.02%</u>
總計	<u>10,088,173,272</u>	<u>100.00%³</u>	<u>12,489,099,197</u>	<u>100.00%³</u>

附註：

1. 南龍持有的H股包括由南龍及南航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亞旅實業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31,120,000股H股。
2. 假設本公司發行1,800,000,000股新A股及南航集團於建議股份發行完成後認購不少於558,000,000股新A股。
3. 表格中所列數目和股權總額若有任何差異，乃因四捨五入所致。

VI. 近期的集資活動及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美國航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已同意發行及美國航空已同意按認購價1,553.28百萬港元認購270,606,272股新H股。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完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12個月並無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假設有關於訂約方將各自按A股認購價及H股認購價根據建議股份發行認購最高數目的新A股及新H股，建議股份發行所得款項總額將不多於人民幣12,737.00百萬元(含人民幣12,737.00

董事會函件

百萬元)。建議股份發行項下將予發行新A股及新H股合共面值為不超過人民幣2,400,925,925元。於扣除建議股份發行的相關開支後，本公司將予發行每股新A股及新H股的淨價分別約為人民幣5.26元(按照新A股最大發行數量1,800,000,000股及最大發行規模人民幣9,500.00百萬元測算)及6.156港元(經調整)。建議股份發行的全部所得款項擬用於購買飛機、節能減排相關項目及補充本公司一般營運資金。

A股發行所籌集現金所得款項(經扣除建議股份發行相關開支)用途詳情如下：

序號	項目名稱	總投資額 (人民幣萬元)	將動用 所得款項 最高額 (人民幣萬元)
1.	引進41架飛機	4,074,696.00	765,415.00
2.	為A320系列飛機選裝輕質座椅項目	13,226.00	10,477.00
	總計	4,087,922.00	775,892.00

若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扣除建議股份發行相關開支後的實際募集現金額低於上述項目擬投入募集資金總額，不足部分將由本公司自籌資金解決。本次A股發行募集資金到位前，本公司將根據項目實際進度以自有資金先行投入，並在募集A股發行資金到位後予以置換。

H股發行所得款項(經扣除建議股份發行相關開支後)將用於補充本公司一般營運資金。

VII. 進行建議股份發行及接受摩天宇股份作為南航集團根據A股認購協議應支付的部分代價的理由及益處

進行建議股份發行有助於本公司提升資金實力和淨資產規模，改善資本結構、降低資產負債率和財務風險。由於南航集團及南龍願意向本公司作出進一步注資，董事認為，直接透過非公開發行方式自南航集團、南龍及其他特定投資者籌集資本，符合本公司利益。本公司將能夠透過建議股份發行(倘完成)籌集所得款項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2,737.00百萬元(含人民幣12,737.00百萬元)。經考慮到A股定價機制與其市價相關及H股近日的市價，董事認為，A股認

董事會函件

購價及H股認購價屬公平合理。經考慮上文所述，董事認為，建議股份發行的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摩天宇的主要業務為民航發動機維修、翻新、維護及各種支持服務，提供航空發動機安裝及拆卸相關發動機支持及技術支持，以及為修理、翻修和維護服務而提供的飛機發動機及部件的租賃。對航空旅行的需求高漲會致使航空公司機隊規模增長，進而推動對民航維修、翻新及維護服務的需求。這一趨勢將為摩天宇創造更多商業機遇並有利其業務發展，而就投資規模及所提供的維修與維護服務標準而言，摩天宇為行業領先的民航維修、翻新及維護服務供應商之一，且其具備先進的技術能力與研發能力。因此，摩天宇擁有較強的盈利能力。此外，摩天宇股份轉讓完成後，摩天宇將成為本公司的共同控制實體。一方面，摩天宇正向的財務業績可提升本公司盈利水平，另一方面，摩天宇將有助於滿足本公司對發動機維修、翻新及維護服務的需求，以及減少本公司在上市規則下的關連交易。經考慮有關摩天宇之上述因素，董事認為接受摩天宇股份作為南航集團根據A股認購協議應付部分代價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建議股份發行及股份認購協議之條款乃經公平磋商後訂立，且其中條款屬公平合理，其下擬進行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優條款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對於本集團營運及長期發展有利，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VIII.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於建議股份發行完成後，本公司之股權架構將有所變動，因而需要修訂公司章程中有關本公司股份數目更新及註冊股本更新之細則，反映相關變動。董事會擬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代表基於建議股份發行的結果對公司章程中相關條文作出相應修訂。

IX. 上市規則涵義

根據建議股份發行發行新A股及H股將構成修改A股持有人及H股持有人於公司章程項下類別權利。根據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第19A.38條，建議股份發行項下擬發行新A股及新H股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及獨立類別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

董事會函件

鑒於南航集團為控股股東，而南龍為南航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彼等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股份認購協議，南航集團認購新A股(包括轉讓摩天宇股份作為部分代價)及南龍認購新H股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11名董事中，五名關連董事(王昌順先生、譚萬庚先生、張子芳先生、袁新安先生及楊麗華女士)須就批准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決議案於董事會會議上放棄投票。其餘六名有權投票之董事一致批准上述決議案。通過決議案之方式及程序乃符合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

本公司已委任獨立財務顧問，以就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本公司已成立由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南航集團及其聯繫人士直接及間接持有合共5,103,998,665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0.59%)，須就批准建議股份發行、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建議決議案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

X.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民用航空服務。

南航集團

南航集團為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南航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南龍

南龍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南航集團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南龍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XI.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

本公司將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建議股份發行、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本公司將召開類別股東大會以尋求股東批准建議股份發行。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八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廣東省廣州

董事會函件

市白雲國際機場南工作區空港五路南航明珠大酒店四樓一號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將於相同地點緊隨臨時股東大會閉會後舉行A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本公司將於相同地點緊隨A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閉會後舉行H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之通告、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之委任表格及回條均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28頁，亦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sair.com>)上刊發。

無論閣下是否擬出席有關大會，務請將代表委任表格按照其上印備之指示填妥，並不遲於有關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就H股持有人而言)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廣州機場路278號(郵編：510405)。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有關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及公司章程，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須以投票方式表決。

XII. 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自二零一七年十月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H股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資格，所有H股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XIII. 董事會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建議股份發行、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有關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建議股份發行、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決議案以及將於有關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有關建議股份發行的決議案。

經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後，獨立董事委員會認為認購協議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及有關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有關建議股份發行、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決議案。

董事會函件

XIV. 其他資料

謹請閣下垂注載於本通函第24至25頁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當中載有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投票致獨立股東之推薦建議，亦請垂注載於本通函第26至54頁之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當中載有獨立財務顧問就建議股份發行、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H股獨立股東之意見。

閣下亦請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之其他資料。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王昌順
謹啟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5)

敬啟者：

有關建議股份發行之關連交易

緒言

吾等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的通函(「**通函**」)，本函件為其中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獲董事會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條款是否(i)公平合理，(i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於本集團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及(iii)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向閣下提供意見。八方金融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此向吾等及H股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吾等謹請閣下垂注通函第5至23頁所載的董事會函件以及通函第26至54頁所載的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當中載有(其中包括)其關於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條款的意見及推薦建議，連同達致其意見及推薦建議時所考慮的主要因素及原因。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推薦建議

經考慮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條款，且慮及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及推薦建議，吾等認為，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條款乃(i)公平合理，(i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於本集團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及(iii)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有關批准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建議決議案。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寧向東 劉長樂 譚勁松 郭為 焦樹閣

謹啟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以下為八方金融函件全文，內容有關就認購協議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發出的意見，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八方金融有限公司
OCTAL Capital Limited

八方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88號
南豐大廈8樓801-805室

敬啟者：

有關建議股份發行之關連交易

緒言

茲提述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詳情載於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之通函（「**通函**」），本函件為通函之一部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公告（「**公告**」）所述，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提議提交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以批准及授權董事會(i)按A股認購價發行不多於1,800,000,000股（含1,800,000,000股）新A股予不多於10名特定投資者（包括南航集團），且作為A股發行之一部分與南航集團訂立A股認購協議，據此，南航集團將認購不少於新A股之31%，其代價將透過轉讓摩天宇股份予 貴公司及現金結算；及(ii)按每股H股6.27港元之認購價（可予調整）發行不超過590,000,000股（含590,000,000股）新H股予南龍（南航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及與南龍訂立H股認購協議。建議股份發行所籌集資金總額將不超過人民幣12,737百萬元（含人民幣12,737百萬元），將用於購買飛機、為A320系列飛機選裝輕質座椅項目及補充一般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董事會審議批准(i) 貴公司與南航集團訂立A股認購補充協議，據此，摩天宇股份作為南航集團根據A股認購協議認購新A股應支付的部分代價並就摩天宇二零一六年分紅調整後，已根據摩天宇經備案估值所述，並向國資委備案及經批准之最終評估結果調整為人民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幣1,741百萬元；及(ii)由於 貴公司實施二零一六年利潤分配方案，根據H股認購協議將予發行之H股之認購價及數目應分別調整為6.156港元及不超過600,925,925股(含600,925,925股)新H股。因此，A股發行及H股發行預案之相關部分將作相應修訂。

根據建議股份發行發行新A股及H股將構成修改A股持有人及H股持有人於公司章程項下類別權利。根據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第19A.38條，建議股份發行項下發行新A股及新H股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及獨立類別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

鑒於南航集團為控股股東，而南龍為南航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彼等為 貴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股份認購協議，南航集團認購新A股(包括轉讓摩天宇股份作為部分代價)及南龍認購新H股構成 貴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寧向東、劉長樂、譚勁松、郭為及焦樹閣)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股份認購協議之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就獨立股東而言是否屬公平合理，是否按一般或更優商業條款以及於 貴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以及是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以及就投票表決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向獨立股東提供建議。

就此而言，吾等(八方金融)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股份認購協議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吾等與 貴公司或南航集團或彼等各自的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行政總裁及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並無關連，且並無於 貴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股權或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 貴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可依法強制執行與否)，故被視為適合向獨立股東提供獨立意見。於過往兩年內，吾等與 貴公司、南航集團或任何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或聯繫人士之間並無任何委聘。除就本次委聘而應付吾等之一般專業費用外，吾等概無因訂有任何安排而向 貴集團或 貴公司董事、行政總裁及主要股東或南航集團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收取任何費用或利益。

在達致吾等的意見時，吾等乃依賴通函內所載資料及陳述的準確性，並假設通函內所載或提述由 貴公司管理層(「**管理層**」)提供的所有資料及陳述在編製時乃屬真實，並於通函日期仍屬真實。吾等亦依賴與管理層就股份認購協議(包括通函內載列的資料及陳述)所進行的討論。吾等亦假設管理層於通函內表述的所有信念、意見及意向乃經審慎查詢後合理作出。吾等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認為已審閱足夠的資料，使吾等能夠作出知情見解，並令吾等能夠依賴通函內所載資料的準確性，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合理的基準。吾等並沒有理由懷疑通函內包含的資料或表達的意見有任何重大遺漏或保留，亦沒有理由懷疑管理層向吾等提供的資料及陳述的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然而，吾等並不會對 貴集團、南航集團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的業務及事務進行深入的獨立調查，亦不會對提供給吾等的資料進行任何獨立查證。

所考慮的主要因素及理由

於達致吾等對股份認購協議條款之意見時，吾等已考慮以下主要因素及理由：

1. 訂立股份認購協議的背景及理由

- **有關 貴公司的資料**

貴集團主要經營航空運輸業務以及其他與航空運輸有關的業務，包括提供飛機維修和航空配餐服務。 貴集團總部位於中國廣東省廣州。根據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一六年年報」），於二零一六年， 貴集團是中國運輸飛機最多、安全記錄最好、航線網絡最發達、年客運量最大的航空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經營客貨運輸飛機702架，其中204架屬融資租賃，244架屬經營租賃及254架屬自購。 貴集團每天有2,000多個航班飛至全球超過40個國家和地區、224個目的地，投入市場的座位數可達30萬個。於二零一六年， 貴集團旅客運輸量將近1.15億人次，連續38年位居國內各航空公司之首，且按載客人數計為全球第四大航空公司。誠如二零一六年年報所披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保持機隊平均年齡低於7年，且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引入合共86架新飛機及退出30架舊飛機。

根據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貴公司與American Airlines Group Inc.之全資附屬公司（「美國航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 貴公司已同意根據 貴公司一般授權以1,553百萬港元的認購價向美國航空發行270,606,272股新H股（「根據一般授權發行H股」）。誠如公告所披露，一般授權項下之H股發行預期將建立與美國航空的戰略合作，旨在為 貴公司的長期增長提供持續動力。構建戰略關係符合 貴集團建設國際化規模網絡型航空公司的總體戰略目標。

下表概述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財務摘要以及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財務資料。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合併損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計) ¹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計) ¹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計) ¹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¹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¹
經營收入總額	108,584	111,652	114,981	54,119	60,488
經營利潤	4,748	13,438	12,612	7,051	4,582
稅後利潤	2,398	4,818	5,898	3,691	3,211
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的 利潤	1,777	3,736	5,044	3,118	2,772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計) ¹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計) ¹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計) ¹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¹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14	4,560	4,152	4,268
總資產	189,688	185,989	200,442	204,000
總負債	145,195	136,365	145,466	146,444
歸屬於 貴公司擁有人 的權益	35,748	39,045	43,456	45,355
資產負債比率	316.0%	260.5%	247.9%	238.8%

附註1： 該等數字乃摘錄自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報，有關年報於聯交所刊載且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誠如上表所示， 貴公司的經營收入總額由二零一四財年的約人民幣108,584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五財年的約人民幣111,652百萬元，上升約2.8%。此外， 貴公司的經營利潤由二零一四財年的約人民幣4,748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五財年的約人民幣13,438百萬元，上升約183.0%。 貴公司收入及經營利潤的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居民收入有所增長、國內航空市場需求旺盛及出境遊保持快速增長。 貴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4,560百萬元，較上一年度減少70.4%。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誠如上表所示，貴公司的經營收入總額由二零一五財年的約人民幣111,652百萬元增至二零一六財年的約人民幣114,981百萬元，上升約3.0%。貴公司收入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一六年國內航空市場需求旺盛及出境遊保持快速增長。然而，貴公司的經營利潤由二零一五財年的約人民幣13,438百萬元下降至二零一六財年的約人民幣12,612百萬元，減少約6.1%。貴公司經營利潤的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一六年僱員成本以及飛機及運輸服務開支有所增加。於二零一六財年，貴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4,152百萬元，較上一年度減少8.9%。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誠如上表所示，貴公司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4,11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0,488百萬元，上升約11.7%。然而，貴公司經營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05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582百萬元，下降約35.0%。貴公司經營溢利下降主要由於航班經營費用增加所致。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貴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4,268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約2.8%。

- **有關南航集團及南龍的資料**

母公司南航集團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貴公司控股股東。南航集團主要從事經營南航集團及其投資企業中由國家投資形成的全部國有資產和國有股權。

南龍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貴公司控股股東。南龍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 **有關摩天宇的資料**

摩天宇為南航集團與MTU Aero Engines AG的合營公司，並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摩天宇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民航發動機維修、翻新、維護及各種支持服務，提供航空發動機安裝及拆卸相關發動機支持及技術支持，以及為修理、翻新和維護服務而提供的飛機發動機以及部件的租賃。摩天宇自二零零九年起為貴集團提供全面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維護服務。根據二零一六年年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根據與摩天宇的協議，產生發動機修理和維護服務開支約人民幣1,877百萬元。

下表概述摩天宇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財務摘要(摘錄自摩天宇的經審計報告)。

合併損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計)	(經審計)
收入	4,443	5,023
歸屬於公司擁有人的利潤	355	355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計)	(經審計)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9	211
總資產	3,191	4,283
總負債	1,801	2,768
歸屬於 貴公司(摩天宇)擁有人的權益	1,391	1,515

誠如上表所示，摩天宇的收入由二零一五財年的約人民幣4,443百萬元增至二零一六財年的約人民幣5,023百萬元，上升約13.1%。摩天宇收入的增加主要由於與V2500發動機相關的收入於二零一六年大幅增加所致。摩天宇的稅後利潤約為人民幣355百萬元，較二零一五財年保持平穩。摩天宇的總資產由二零一五財年的約人民幣3,191百萬元增至二零一六財年的約人民幣4,283百萬元。總資產的增加主要由於摩天宇的應收賬款增加所致。摩天宇的總負債由二零一五財年的約人民幣1,801百萬元增至二零一六財年的約人民幣2,768百萬元。總負債的增加主要由於摩天宇的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進行建議股份發行的理由及益處以及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董事認為建議股份發行（包括A股發行及H股發行）將有助於貴公司提升資金實力和淨資產規模，改善資本結構、降低資產負債比率和財務風險。吾等分別就A股發行及H股發行對建議股份發行的理由及益處作出如下分析。

A股發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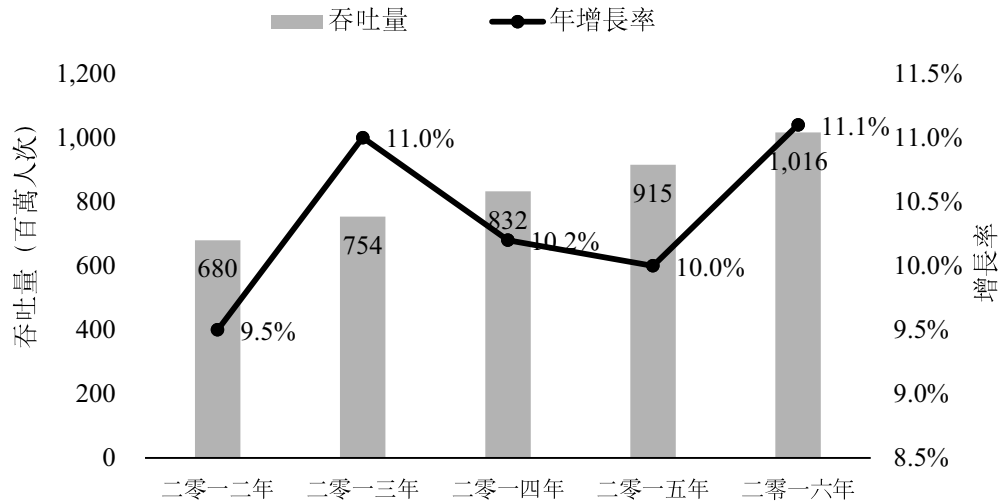
於完成A股發行後，總發行規模不超過人民幣9,500百萬元的A股將發行予不多於10名特定投資者。於建議股份發行的所有先決條件獲達成且完成摩天宇股份登記的相關轉讓手續後，貴集團可取得摩天宇股份（作為南航集團應支付的部分代價約人民幣1,741百萬元（相當於1,989百萬港元））以及所得款項總額人民幣7,759百萬元（相當於8,866百萬港元）。

誠如二零一六年年報所載，貴集團計劃加速拓展國際市場，改變國內、國際市場比例嚴重失衡的狀況。根據中國民用航空局（「民航局」）於二零一六年年末發佈的「十三五規劃」，貴集團將建設成為機隊規模超過1,000架的大型國際化規模網絡型航空公司。尤其是，吾等自「十三五規劃」中知悉，中國政府旨在增加航空基礎設施方面的資本支出，主要包括修建74座新民用運輸機場，因此，到二零二零年，民用運輸機場數量將增至約260座。報告預期，到二零二零年，中國航空旅客數量將增至約720百萬人次，民用航空周轉總量將達約1,420億噸，貨郵周轉量將達約8.5百萬噸。此外，報告亦指出，隨著大力倡導《民航行業節能減排規劃》，到二零二零年，二氧化碳排放將較「十二五規劃」的目標下降4%。

此外，基於吾等對中國民用航空歷史數據（摘錄自民航局）的研究，吾等注意到，中國航空年旅客吞吐量於二零一六年達約1,016百萬人次，較二零一五年上升約11.1%。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六年間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8.4%。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中國民用航空年旅客吞吐量



資料來源：民航局

吾等亦取得民航局發佈的最新統計報告，二零一七年前五個月的旅客吞吐量達約2,200百萬人次，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3.4%。二零一七年前五個月的上座率達約83.2%，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1%。客運量及上座率的增加主要由中國國內經濟發展以及全球經濟復甦所帶動。

基於上述「十三五規劃」政策，貴公司計劃自A股發行籌集所得款項總額不超過人民幣7,759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7,654百萬元將用於引進41架飛機，約人民幣105百萬元用於為A320系列飛機選裝輕質座椅。倘A股發行所得款項不足以為上述計劃撥資，貴集團將動用內部資源為不足部分提供資金。董事認為引進新飛機可提升貴集團的客貨運輸運力，有助於貴集團業務的持續發展。此外，吾等自貴公司了解到，為貴集團現有飛機安裝輕質座椅可降低該等飛機的重量，從而降低貴集團各航班的燃油消耗。預期該等減少可節省貴集團的燃油成本，亦可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以遵循民航局提出的「民航行業節能減排規劃」。因此，來自A股發行的所得款項總額將可使貴集團實施其策略、擴大創收資產基礎、提高經營效率、提升環保表現。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鑒於民用航空的歷史增長數據以及「十三五規劃」的政策及目標，吾等認為將A股發行產生的所得款項總額用於引進飛機以及安裝輕質座椅，可使貴集團達成其長遠目標以及「十三五規劃」的目標，並符合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誠如董事會函件「進行建議股份發行的理由及益處以及接納摩天宇股份作為南航集團根據A股認購協議應支付的部分代價」一段所討論，就投資規模及所提供的維修與維護服務標準而言，摩天宇為行業領先的民航維修、翻新及維護服務供應商之一。摩天宇股份轉讓完成後，貴公司將持有摩天宇50%股權，而摩天宇將成為貴公司的聯合控制實體。根據上文所載摩天宇的財務資料，吾等注意到，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摩天宇的收入錄得適度的自然增長且淨收入保持穩定。於貴集團對摩天宇的聯合控制生效後，預期摩天宇的正面財務業績會為貴集團帶來現金流入。基於摩天宇的正面財務往績以及因年旅客吞吐量的增長趨勢和上述「十三五規劃」的政策而就飛機維護服務需求的預期增長，吾等與董事意見一致，認為作為A股發行的部分代價，摩天宇股份的注入為促進貴集團的業務發展、加強其資產基礎以及擴大收入來源提供了絕佳機遇。

除上文所述中國年旅客吞吐量數據，根據民航局的數據，中國民用航空起降架次自二零一二年的約660.3百萬架次增至二零一六年的約923.8百萬架次，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六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7.0%。期內，珠海機場的起降架次由二零一二年的43,815架次增至二零一六年的61,400架次，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六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約為7.0%。吾等注意到，中國民用航空與珠海機場起降架次的增加與期內摩天宇的收入增長一致。隨著十三五規劃的實施，預期航班量將因上文所述的建議目標在未來幾年有所增加，從而增加中國飛機維護服務需求。此外，根據貴公司所提供的摩天宇進一步資料，吾等注意到，摩天宇的維護服務費乃按每發動機飛行小時以固定比率收取。由於貴集團的戰略目標為建設國際化規模網絡型航空公司，貴集團的新國際航線將增加其飛機的發動機飛行小時。因此，於摩天宇成為貴集團的聯合控制實體後，預期可緩解貴集團因維修成本增加造成的成本壓力。

據管理層告知，摩天宇為亞洲領先的發動機維護、修理及大修公司之一。摩天宇的發動機組合包括V2500、CFM56以及GE90等暢銷發動機，其中(i)V2500主要用於空客A320系列，現於中國成為空客A321系列的首選發動機；及(ii)CFM56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及GE90主要分別用於波音B737系列及B777系列。根據二零一六年年報，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搭載上述發動機的空客A320、A321、B737及波音B777飛機總數為543架，佔貴集團飛機總數約77.4%。此外，誠如上文所述，約人民幣7,654百萬元將用於引進41架飛機，吾等獲管理層告知，貴集團或會使用該等所得款項購買包括波音B737系列以及空客A320及A321系列的新飛機。因此，董事預期，貴集團對摩天宇的飛機維護服務需求於近期內會有所增加。

摩天宇與貴公司的關係始於二零零九年。於二零零九年，貴公司與摩天宇訂立服務協議，據此，摩天宇向貴公司提供發動機修理及維護服務。誠如二零一六年年報所載，於二零一六年，摩天宇向貴集團提供的發動機修理和維護服務開支約為人民幣1,877百萬元，為同年貴集團的第四大供應商。據貴公司告知，由於摩天宇與貴集團間的長期業務關係，摩天宇具備關於貴集團飛機的知識及經驗，便於摩天宇為貴集團提供更有效的修理及維護服務。鑒於貴集團對飛機維修及維護服務的需求較大，董事預期，貴集團對摩天宇的聯合控制，一方面可滿足貴公司對高標準的飛機發動機修理、翻修及維護服務日益增長的需求，另一方面，可使貴集團於日後節省相關維修及維護成本。此外，吾等認為貴集團對摩天宇的聯合控制將減少貴公司於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交易，進而減少貴集團的管理成本，同時提高經營效率。

H股發行

待與H股發行有關的所有先決條件達成並完成H股發行後，不超過600,925,925股新H股將按H股認購價6.156港元發行予南龍，可籌集所得款項總額不超過3,699百萬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237百萬元)。H股發行所得款項將用於補充貴公司一般營運資金。

誠如貴公司二零一七年中報所披露，貴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5,201百萬元，經計及H股發行完成後，用於一般營運資金的H股發行所得款項總額不超過約人民幣3,237百萬元，以及按照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的公告所載，根據一般授權向美國航空發行新H股所得款項約1,553百萬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59百萬元)，於完成建議股份發行後，貴集團將擁有不超過人民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幣9,797百萬元的一般營運資金，可用於 貴集團的經營及發展。吾等自管理層了解到，為滿足 貴集團的運營規模以及與前述引進飛機及安裝輕質座椅項目有關的未來發展的現金流需求，來自H股發行的額外營運資金對 貴集團而言實屬必需。根據 貴公司提供的 貴集團營運資金預算，吾等注意到， 貴集團需要H股發行將予產生的額外資源用於未來發展。

鑒於上文所述，吾等認為A股發行、H股發行以及相關所得款項用途與 貴集團的業務發展策略一致。此外，誠如本函件「有關 貴公司的資料」一節所載，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即借款總額及融資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歸屬於 貴公司權益持有者的總權益）約為247.9%。待完成建議股份發行，注入摩天宇股份以及建議股份發行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可加強 貴集團的資產基礎，進而改善其資本結構、減輕財務風險以及降低資產負債比率至一定的較低水平。有關對 貴集團的財務影響詳情，請參閱本函件「建議股份發行的財務影響」一節。

考慮到(i)中國航空業正面的行業前景以及「十三五規劃」政策預期日後會增加對航空運輸服務以及飛機維護服務的需求；(ii)A股發行的所得款項總額將可使 貴集團實施其策略、擴大創收資產基礎、提高經營效率及提升環保表現；(iii)中國飛機維護行業的正面前景；(iv)摩天宇維護服務需求的預期增長；(v)上述摩天宇的正面財務表現；(vi)聯合控制摩天宇將滿足 貴公司日益增長的飛機維護服務需求並於日後節省相關成本；(vii)H股發行所得款項總額將可使 貴集團滿足因其發展計劃而日益增長的營運資金需求；及(viii)建議股份發行將改善 貴集團的資本結構並減輕其財務風險，吾等認為建議股份發行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並將為 貴公司帶來利益。

- **可供 貴集團選擇的其他融資方式**

據管理層告知，吾等獲悉除建議股份發行外， 貴公司亦曾考慮其他替代融資方法，包括債務及其他股權融資方法，如進行公開發售或供股。吾等在與管理層進行討論時，考慮到債務融資將(i)加重 貴公司的利息負擔及還款責任；及(ii)增加 貴公司的資產負債比率，董事認為債務融資，包括銀行貸款及發行債券對 貴公司並無好處。假設建議股份發行的所得款項總額透過債務融資產生，估計每年的利息開支將約為人民幣612百萬元，其為人民幣451百萬元（即人民幣9,500百萬元乘以4.75%，為中國人民銀行人民幣貸款基準利率）以及約185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61百萬元）（即3,699百萬港元乘以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5.00%，為香港金融管理局所報最優惠利率)之和。上文估計每年的利息開支僅作說明用途，其乃根據人民幣貸款基準利率以及港元最優惠利率計算得出。另外，股權融資可改善 貴集團的資本結構。

就公開發售及供股而言，由於A股及H股須根據公開發售及供股以相同價格發行，而A股與H股的市價差別較大，故進行公開發售及供股並不可行。有鑒於此，吾等與管理層意見一致，認為基於 貴集團的業務發展，透過建議股份發行籌集額外資金為適合的方法。

經考慮(i)與債務融資相比，股權融資可改善 貴集團的資本結構；(ii)與公開發售及供股相比，建議股份發行費用低廉；及(iii)鑒於A股價格與H股價格的差異，與公開發售及供股相比，透過建議股份發行籌集資金更加可行，吾等與董事意見一致，認為透過建議股份發行籌集資金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2. A股發行的主要條款

與建議股份發行項下的擬進行交易相關並作為該等交易的一部分，南航集團與 貴公司訂立A股認購協議，據此， 貴公司將發行不多於1,800,000,000股(含1,800,000,000股)新A股，而南航集團將按A股認購價認購不少於新A股之31%，其代價將透過轉讓摩天宇股份予 貴公司及現金結算。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交易時段後)， 貴公司與南航集團訂立A股認購補充協議，據此，摩天宇股份作為南航集團根據A股認購協議認購新A股應支付的部分代價，已根據摩天宇經備案估值所載的最終評估結果人民幣1,839百萬元並就二零一六年摩天宇股息分派作出調整後，調整為人民幣1,741百萬元。

日期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補充

訂約方

1. 貴公司，作為發行人。
2. 南航集團，作為認購人。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認購價及定價原則

將予發行的新A股數目

貴公司將發行不超過1,800,000,000股(含1,800,000,000股)新A股及南航集團將認購不少於新A股的31%。假設 貴公司發行1,800,000,000股新A股，南航集團將認購之不少於558,000,000股新A股相當於 貴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現有已發行股份數目約5.53%。

倘於A股認購協議日期至相關新A股發行日期期間發生除權事件(包括紅股發行及自資本儲備轉撥至股本等)，根據A股認購協議將予發行之新A股數目將予以調整。調整公式載列如下：

$$QA_1 = QA_0 \times (1 + EA)$$

其中， QA_1 為調整後發行數量， QA_0 為調整前發行數量的上限，及EA為每股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數。

- A股認購價

A股認購價應不低於以下各項較高者(i)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所報A股平均交易價之90%，及(ii) 貴公司最近期每股資產淨值。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之A股平均交易價等於A股於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進行的交易總額除以於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進行交易的A股總量。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即A股認購協議日期，每股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所報收市價為人民幣9.05元。

倘於定價基準日至相關新A股發行日期期間發生除權或除息事件(包括股息分派、紅股發行及自資本儲備轉撥至股本)，A股認購價將予以調整。調整方法載列如下：

1. 當僅派發現金股息時，調整公式將為： $PA_1 = PA_0 - DA$
2. 當發行紅股或轉增股本時，調整公式將為： $PA_1 = PA_0 / (1 + EA)$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3. 當派發現金股息同時發行紅股或轉增股本時，調整公式將為：
- $$PA_1 = (PA_0 - DA)/(1 + EA)$$

其中， PA_1 為調整後發行價格， PA_0 為調整前發行價格， DA 為每股派發現金股息， EA 為每股紅股數目或就現金股份將予發行的資本儲備轉增股本股份數目。

A股認購價將由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權之董事會或其授權人士於A股發行獲證券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監管部門批准後，按照中國證監會發佈的《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二零一七年修訂)(「**辦法**」)的規定，根據競價結果由董事會或授權人士與保薦機構(主承銷商)協商確定。南航集團將不參與市場競價過程，但接受市場詢價結果，與特定投資者以相同價格認購新A股。

為評估釐定A股認購價的基準，吾等已審閱辦法並了解到，釐定A股認購價的基準符合辦法，尤其是，A股認購價不得低於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所報A股平均交易價的90%(「**平均價格的90%**」)。

此外，考慮到A股將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發行及配發，吾等已搜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進行新A股發行的相關交易，並自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為辦法的公佈日期)至公告日期就該等交易刊發A股發行公告。根據上述甄選標準，吾等已識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至公告日期所公佈的新A股發行相關交易(「**A股可資比較交易**」)，其為最近期可得資料，指出自公佈辦法以來發行A股的現行市場慣例。就吾等所確知，吾等已發現19宗符合上述標準的交易。儘管A股可資比較交易的市值及／或行業與 貴公司不同，吾等認為根據該標準識別的A股可資比較交易及其數量就比較而言屬公平及為代表性的樣本，並可反映關於A股發行的現行市場趨勢。

下表說明A股可資比較交易之詳情。

公告日期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A股發行價的基準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600188	不低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即發行期首日)前20日內A股平均交易價的90%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公告日期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A股發行價的基準
二零一七年四月六日	北京首創股份有限公司	600008	不低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即發行期首日)前20日內A股平均交易價的90%
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601238	不低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即發行期首日)前20日內A股平均交易價的90%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二日	東方國際創業股份有限公司	600278	不低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即發行期首日)前20日內A股平均交易價的90%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601866	不低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即發行期首日)前20日內A股平均交易價的90%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601169	不低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即發行期首日)前20日內A股平均交易價的90%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上海界龍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600836	不低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即發行期首日)前20日內A股平均交易價的90%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一日	廣東榕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600589	不低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即發行期首日)前20日內A股平均交易價的90%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	內蒙古鄂爾多斯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600295	不低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即發行期首日)前20日內A股平均交易價的90%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	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600958	不低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即發行期首日)前20日內A股平均交易價的90%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公告日期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A股發行價的基準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上海申達股份有限公司	600626	不低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即發行期首日)前20日內A股平均交易價的90%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日	南京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600713	不低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即發行期首日)前20日內A股平均交易價的90%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龍元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600491	不低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即發行期首日)前20日內A股平均交易價的90%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維格娜絲時裝股份有限公司	603518	不低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即發行期首日)前20日內A股平均交易價的90%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七日	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601688	不低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即發行期首日)前20日內A股平均交易價的90%
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	深圳市金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446	不低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即發行期首日)前20日內A股平均交易價的90%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日	山東新華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600587	不低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即發行期首日)前20日內A股平均交易價的90%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七日	金花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600080	不低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即發行期首日)前20日內A股平均交易價的90%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	威龍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603779	不低於緊接定價基準日(即發行期首日)前20日內A股平均交易價的90%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誠如上表所示，所有A股可資比較交易的A股發行價基準乃按照辦法釐定，其中A股發行價不低於緊接彼等各自定價基準日前彼等各自20日內平均交易價的90%。

另一方面，吾等了解到，最近期每股資產淨值可被視為新A股的發行底價。根據上文「有關 貴公司的資料」一節，吾等注意到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未經審計資產淨值人民幣4.62元（「最近期每股資產淨值」）遠低於A股於公告日期的收市價人民幣9.05元（「公告日期價格」）。吾等進一步取得A股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止期間（即直至公告日期止一年期間）的歷史價格。期內A股平均價格約為人民幣7.76元（「平均歷史價格」），較最近期每股資產淨值溢價約68.0%。基於吾等的上述發現，吾等認為A股認購價將很可能根據平均價格的90%而非最近期每股資產淨值基準釐定。

經考慮(i)A股認購價釐定基準符合辦法；(ii)A股認購價基準與A股可資比較交易相若；及(iii)A股認購價很可能根據平均價格的90%而非最近期每股資產淨值基準釐定，吾等與董事的意見一致，認為於公告日期尚未釐定的A股認購價符合一般商業條款，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 摩天宇估值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吾等注意到摩天宇股份乃由 貴公司及南航集團根據摩天宇初步估值，經考慮（其中包括）摩天宇股份的評估價值（即人民幣1,741百萬元）並就二零一六年摩天宇股息分派作出調整後公平磋商進行定價。如摩天宇經備案估值所載，並就摩天宇二零一六年分紅調整後，已向國資委備案及經批准的最終評估結果為人民幣1,839百萬元。

於評估獨立估值師採用的估值方法是否公平合理時，吾等已審閱由獨立估值師編製的摩天宇經備案估值。為作盡職調查，吾等已審閱並查詢獨立估值師就進行摩天宇經備案估值的資質及經驗。吾等獲悉獨立估值師乃經中國財政部批准於中國進行估值工作的合資格資產評估公司。吾等已審閱Liu Hong Qi先生及Kong Ping Yan先生的資質及工作經驗，彼等為獨立估值師中的首席估值師，並於參與中國相關估值項目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吾等已與獨立估值師進行面談以評估其獨立性。吾等注意到，就彼等所知，參與編製摩天宇經備案估值的團隊成員與 貴公司、 貴公司的關連人士或任何緊密聯繫人士並無任何關係，且獨立估值師並不知悉有關其獨立於 貴公司的潛在事宜。經考慮(i)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獨立估值師的資質；(ii)首席估值師的實踐經驗；及(iii)如上文所述，獨立估值師的獨立性，吾等信納獨立估值師屬獨立且能夠進行摩天宇經備案估值。

此外，吾等已審閱獨立估值師就摩天宇經備案估值的委聘函件條款，並注意到工作範圍對須作出的意見而言屬合適。吾等並不知悉工作範圍有任何限制而可能對獨立估值師作出保證的程度造成不利影響。因此，吾等認為獨立估值師的工作範圍屬適當。

估值方法

吾等注意到，獨立估值師曾考慮採用收益法及資產基礎法來釐定摩天宇股份的價值。收益法側重企業未來的收益，是在預期企業未來收益基礎上作出的，而資產基礎法側重公司的歷史和現實。經考慮(i)摩天宇的經營規模及財務表現呈持續穩定增長；(ii)摩天宇的相對優勢，包括其先進的技術能力；及(iii)民用飛機修理及維護服務需求持續增長，獨立估值師認為收益法更適合用於評估摩天宇經備案估值。基於吾等的討論結果以及上文獨立估值師給出的理由，吾等與獨立估值師意見一致，認為收益法乃評估摩天宇股份市場價值的適當方法。

此外，吾等了解到獨立估值師已採用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作為摩天宇經備案估值中的資本化率。加權平均資本成本通常被稱為計及權益成本與除稅後債務成本的公司資本成本，指公司按現有資產基礎必須賺取的最小回報，以滿足債權人、擁有人以及其他資本提供者。吾等注意到，於摩天宇經備案估值中，權益成本乃採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型（「**資本資產定價模型**」）得出，該模型被投資界廣泛採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型指出，投資者須獲得超額回報以補償任何與股市整體回報風險有關的風險，但不需超額回報以補償其他風險。權益成本乃參考(i)無風險利率；(ii)中國股票市場風險溢價，即中國股票市場預期市場回報與無風險利率之間的差額；(iii)來自信息平台Wind資訊(www.wind.com.cn)的平均經調整貝他系數；及(iv)摩天宇的公司特有風險溢價計算得出。加權平均資本成本的另一部分為除稅後債務成本，其乃根據中國長期最優惠貸款利率以及標準稅率25%得出。

經考慮(i)按上述方式採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型得出權益成本；(ii)債務成本，即摩天宇經參考中國長期最優惠貸款利率另加中國標準稅率後得出的除稅後利息開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支；及(iii)加權權益及債務，乃於摩天宇估值日期按彼等的權重釐定，吾等認為釐定加權平均資本成本為資本化率的基準實屬合理。

考慮到(i)上述為摩天宇經備案估值採用收益法的原因；及(ii)參考加權平均資本成本釐定資本化率，而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乃按現行市場數據以及可資比較公司的公開數據計算得出，吾等認為有關摩天宇經備案估值的估值方法屬公平合理及適當。

估值假設

吾等已與管理層及獨立估值師進行討論，並就摩天宇經備案估值的主要假設基準取得相關支持資料(如適用)(「**主要假設**」)，其詳情列於通函附錄五，當中包括特別是與以下各項有關的具體假設：(i)摩天宇經營所在地的法律、規則或法規、財務、經濟、市場及政治環境將沒有或會對其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改變；(ii)摩天宇經營所在地，即中國，目前的稅法將無重大變動；(iii)摩天宇將挽留並擁有勝任職務的管理層、主要人員及技術人員以支持其持續經營；及(iv)摩天宇將根據中國高科技企業資格，合資格享有中國企業所得稅的稅項扣減。基於上文所述，並且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宜導致吾等質疑主要假設並非公平合理，吾等認為主要假設屬公平合理。

誠如上文所載，吾等信納(i)獨立估值師獨立於 貴公司且具備足夠經驗及能力進行摩天宇經備案估值；(ii)獨立估值師的工作範圍就相關委聘而言屬適當；及(iii)獨立估值師就摩天宇經備案估值所採用的估值方法及主要假設屬公平、合理及完整。基於上文所述，吾等認為獨立估值師進行的摩天宇經備案估值屬公平合理。

為進一步評估代價的公平合理性，吾等已進行一項可資比較公司分析，該等公司目前從事的業務與摩天宇類似。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摩天宇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提供民用飛機發動機修理、翻修、維護以及多種支持服務。此外，吾等注意到，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摩天宇的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因此，吾等認為識別於中國及香港的證券交易所(包括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以及深圳證券交易所(「**深交所**」))上市的可資比較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公司屬適當。吾等已識別(i)目前於聯交所或深交所上市；及(ii)於中國主要從事的業務與摩天宇類似的可資比較公司(「可資比較公司」)，乃吾等能夠從聯交所、上海證交所及上交所網站識別且符合上述甄選標準的可資比較公司的詳細名單。下表說明各可資比較公司根據彼等於最後交易日的每股收益及每股資產淨值計算得出的市盈率(「市盈率」)及市賬率(「市賬率」)以及摩天宇基於代價的市盈率及市賬率。於下文分析中，摩天宇股權的內在價值約人民幣3,678百萬元等於摩天宇50.0%股權的代價人民幣1,839百萬元除以50.0%(「內在價值」)。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於公告日期的 股份收市價	每股收益	每股 資產淨值	市盈率 (倍) (附註1)	市賬率 (倍) (附註2)
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 (0044.hk)	53.95港元	5.86港元	45.21港元	9.21	1.19
四川海特高新技術股份 有限公司(002023.sz)	人民幣10.53元	人民幣0.05元	人民幣4.26元	210.60	2.47
廣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300424.sz)	人民幣49.15元	人民幣0.45元	人民幣6.58元	109.22	7.47
	平均值			109.68	3.71
	中位數			109.22	2.47
	最高			210.60	7.47
	最低			9.21	1.19
摩天宇				10.35 (附註3)	2.43 (附註4)

資料來源：聯交所(www.hkex.com.hk)及深交所(<http://english.sse.com.cn/>)

附註：

1. 上述公司的市盈率按彼等於公告日期的股份收市價除以彼等的每股收益計算得出。
2. 上述公司的市賬率按彼等於公告日期的股份收市價除以彼等的每股資產淨值計算得出。
3. 摩天宇的市盈率按內在價值約人民幣3,482百萬元除以摩天宇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利潤約人民幣355百萬元計算得出。
4. 摩天宇的市賬率按內在價值約人民幣3,482百萬元除以摩天宇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淨資產約人民幣1,515百萬元計算得出。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根據上表，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介乎約9.21倍至210.6倍，平均值約109.68倍，中位數約109.22倍。可資比較公司的市賬率介乎約1.19倍至7.47倍，平均值約3.71倍，中位數約2.47倍。

根據上文分析，吾等注意到(i)摩天宇的市盈率約為10.35倍，低於可資比較公司市盈率的平均值及中位數及(ii)摩天宇的市賬率約為2.43倍，低於可資比較公司市賬率的平均值及中位數。

3. H股發行的主要條款

與建議股份發行項下的擬進行交易相關並作為該等交易的一部分，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南龍(南航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與 貴公司訂立H股認購協議，據此，南龍將按每股H股6.27港元之認購價，以現金認購不超過590,000,000股(含590,000,000股)新H股，籌集所得款項總額不超過3,699百萬港元(含3,699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237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董事會審議批准由於 貴公司實施二零一六年利潤分配方案，根據H股認購協議將予發行之H股之認購價及數目應分別調整為6.156港元及不超過600,925,925股(含600,925,925股)新H股。因此，H股發行預案之相關部分將作相應修訂。

日期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訂約方

1. 貴公司，作為發行人。
2. 南龍(南航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認購人。

將予發行之新H股數目

貴公司將發行及南龍將認購不超過590,000,000股(含590,000,000股)新H股。該等新H股相當於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現有已發行股份數目約5.85%。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倘於H股認購協議日期至相關新H股發行日期期間發生除權或除息事件(包括股息分派、紅股發行及自資本儲備轉撥至股本)，新H股數目將予以調整。調整公式載列如下：

$$QH_1 = QH_0 \times PH_0/PH$$

其中，QH₁為調整後發行數量，QH₀為調整前發行數量，PH₀為調整前發行價格，PH為調整後發行價格。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倘發生除權或除息事項(包括股息分派)，新H股認購價及數目將根據H股認購協議作出調整。貴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完成實施二零一六年股息分派計劃，向股東派發每10股人民幣1元(相當於每10股1.144港元)之末期股息。因此，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董事會審閱及批准H股發行項下將予發行之H股認購價將由每股H股6.27港元調整至每股H股6.156港元，而H股發行項下將予發行之H股數目由不超過590,000,000股新H股(包括590,000,000股新H股)調整至不超過600,925,925股新H股(包括600,925,925股H股)。該等經調整新H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現有已發行股份數目約5.96%。

- **H股認購價**

認購價為每股H股6.27港元。認購價每股H股6.27港元，乃由訂約方按公平基準磋商，並參考H股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之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之日(「**董事會會議日期**」)前20個交易日之平均成交價(相等於董事會會議前20個交易日H股總成交額除以董事會會議前20個交易日H股總成交量)而釐定。

誠如上文所述，倘發生除權或除息事項(包括股息分派)，新H股認購價及數目將根據H股認購協議作出調整。貴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完成實施二零一六年股息分派計劃，向股東派發每10股人民幣1元(相當於每10股1.144港元)之末期股息。因此，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董事會審閱及批准H股發行項下將予發行之H股認購價將由每股H股6.27港元調整至每股H股6.156港元，而H股發行項下將予發行之H股數目由不超過590,000,000股新H股(包括590,000,000股新H股)調整至不超過600,925,925股新H股(包括600,925,925股H股)。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每股新H股(經調整)6.156港元之認購價：

- (a) 經計及 貴公司末期股息分派之影響，較該公告日期H股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6.666港元，折讓約7.59%；
- (b) 經計及 貴公司末期股息分派之影響，較緊接該公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H股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6.346港元，折讓約2.93%；及
- (c) 經計及 貴公司末期股息分派之影響，較緊接該公告日期前十個交易日H股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6.301港元，折讓約2.24%。

倘於該公告日期至相關新H股發行日期期間發生除權或除息事件(包括股息分派、紅股發行及自資本儲備轉撥至股本)，新H股之認購價將予以調整。調整方法載列如下：

1. 當僅派發現金股息時，調整公式將為： $PH = PH_0 - DH$
2. 當發行紅股或轉增股本時，調整公式將為： $PH = PH_0 / (1 + EH)$
3. 當派發現金股息同時發行紅股或轉增股本時，調整公式將為： $PH = (PH_0 - DH) / (1 + EH)$

當中， PH_0 為調整前發行價， PH 為調整後發行價， DH 為每股派發現金股息， EH 為每股紅股數目或就現金股份將予發行的資本儲備轉增股本股份數目。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審閱股價

為評估新H股認購價(「**H股認購價**」)是否公平合理，吾等作出下列分析進行說明。下列 貴公司股價圖說明H股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期間(「**過往價格期間**」)於聯交所所報最高及最低收市價以及平均收市價：



資料來源：聯交所(www.hkex.com.hk)

如上圖所示，H股於過往價格期間的每日收市價介乎4.00港元至6.78港元。H股認購價6.156港元處於H股於過往價格期間在聯交所所報最低及最高收市價範圍內，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錄得的最低收市價4.00港元溢價約53.9%，及較該公告日期錄得的最高收市價6.78港元折讓約9.2%。吾等注意到，H股認購價每股6.156港元高於過往價格期間的大部分收市價(即股份319個交易日中的279個交易日)。

- 可資比較分析

為評估代價是否公平合理，吾等已對 貴公司之市盈率及市賬率進行審閱及分析， 貴公司乃於主板上市，主要於中國及亞太地區從事航空業務。吾等認為市盈率分析及市賬率分析乃評估公司收益及賬面值估值之常用方法。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鑒於 貴公司為中國空運服務商之一，吾等試著於(i)於聯交所上市的發行人；及(ii)於中國及亞太地區主要從事提供空運服務的發行人中甄選可資比較交易。就吾等所深知及盡吾等所能，已甄選下表所示三家可資比較公司（「行業可資比較公司」）。

下表所示為各行業可資比較公司基於彼等於該公告日期市值所得的市盈率及市賬率。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於該公告 日期股份		每股 淨資產 (港元)	市盈率 (倍) (附註1)	市賬率 (倍) (附註2)
	收市價 (港元)	每股盈利 (港元)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753)	8.03	0.64	5.49	12.50	1.46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670)	4.70	0.38	3.96	12.44	1.19
國泰航空有限公司(293)	12.12	不適用	14.07	不適用	0.86
	平均數			12.47	1.17
	中位數			12.47	1.19
	最大值			12.50	1.46
	最小值			12.44	0.86
新H股(1055)	6.156 (H股認購價)	0.60	5.13	10.34	1.20

資料來源：聯交所(www.hkex.com.hk)

附註：

1. 上述行業可資比較公司市盈率乃按彼等於該公告日期收市價除以彼等各自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盈利計算所得。H股發行市盈率乃按H股認購價除以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盈利計算所得。
2. 上述行業可資比較公司市賬率乃按彼等於該公告日期收市價除以彼等各自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每股經審核淨資產計算所得。H股發行市賬率乃按H股認購價除以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經審核淨資產計算所得。
3. 上述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之每股盈利及每股淨資產乃以人民幣1元兌1.16港元的匯率轉換為港元，供參考。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基於上表，行業可資比較公司市盈率介乎約12.44倍至12.50倍之間，平均數及中位數均約為12.47倍。行業可資比較公司市賬率介乎約0.86倍至1.46倍之間，平均數約為1.17倍及中位數均約為1.19倍。

通過上述分析，吾等注意到(i)H股發行的市盈率約為10.34倍，低於行業可資比較公司之市盈率平均數及中位數，較行業可資比較公司之市盈率平均數及中位數，折讓約17.1%；及(ii)H股發行的市賬率約為1.20倍，高於行業可資比較公司之市賬率平均數及中位數，較行業可資比較公司之市賬率平均數，溢價約2.6%及較行業可資比較公司之市賬率中位數，溢價約0.8%。

儘管H股發行市盈率整體低於行業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經考慮(i) 貴公司於該公告日期之市盈率約11.78，低於行業可資比較公司(國泰航空有限公司除外，由於其於二零一六年遭受淨虧損，故其同期市盈率不適用)於同日的市盈率；(ii)H股發行市賬率高於行業可資比較公司的市賬率平均數及中位數；(iii)於過往價格期間，貴公司收市價高於H股認購價天數僅14個交易日；及(iv)根據一般授權，H股認購價高於H股發行項下的發行價後，吾等認為H股認購價屬公平合理。

4. 禁售期

根據辦法，對於控股股東、實益擁有人或其聯繫人士非公開發行之新A股禁售期不得少於36個月，然而吾等注意到並無關於於香港上市H股發行禁售期的類似強制性監管規定。如董事會函件所載，向南航集團發行的新A股及向南龍發行的新H股將不得於發行完成日期起36個月內轉讓。鑒於上文上述，吾等與董事達成一致意見，因附有36個月禁售期，建議股份發行已限制對 貴公司A股及H股市價的任何潛在負面影響。

5. A股發行及H股發行之對比

吾等注意到A股價格較H股價格存在大幅度溢價。於該公告日期，A股收市價為人民幣9.05元(按人民幣1元兌1.1595港元計算，相當於約10.49港元)，較H股收市價6.78港元溢價約54.7%。參照A股發行，摩天宇股份作為南航集團應付的部分代價將產生所得款項總額及價值約人民幣9,500百萬元(相當於約11,015百萬元)。假設發行新H股籌集的款項、將予發行之H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股數目大幅超出A股發行項下的要求，將對現任股東造成較為嚴重的股權攤薄影響，且不符合獨立股東利益。因此，吾等與董事一致認為A股發行佔根據建議股份發行將予發行之新A股及新H股總數的75%以上對於 貴公司及股東整體有利。

另一方面，誠如管理層所告知，經考慮(i)由於南龍為南航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南龍認購H股發行有助於進一步促使南航集團與 貴公司利益一致，有益於 貴公司長遠發展；(ii)於A股及H股市場發行有助於 貴公司籌集境內外資金，顯示出 貴公司對A股及H股市場信心；及(iii)H股發行為 貴公司提供海外集資資源，而有關集資將支持 貴公司未來投資機遇及業務發展，董事認為H股發行籌集所得款項總額不超過3,699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237百萬元)比發行額外新A股更優惠。基於上述基礎，吾等認為通過發行A股連同H股籌集資金有利於 貴公司滿足額外營運資金需求及取得長遠業務增長。

6. 建議股份發行的財務影響

於建議股份發行完成後， 貴集團將持有摩天宇50%的股權。因此，摩天宇將成為 貴公司之共同控制實體。

盈利

根據二零一六年年報， 貴集團錄得 貴公司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5,044百萬元。建議股份發行完成後，摩天宇將成為 貴公司之共同控制實體及摩天宇之日後盈利將歸屬於 貴集團。倘對於摩天宇的盈利並無任何直接重大影響，吾等認為，建議股份發行將提升 貴集團的收益流。

現金流量

根據二零一六年年報，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4,152百萬元。根據建議股份發行，由於摩天宇股份的代價將透過發行新A股全數結付，一方面建議股份發行本身不會對 貴集團於建議股份發行完成後之現金流量構成重大直接壓力，另一方面營運資金將有所增加，尤其於H股發行完成後。

淨資產

根據二零一六年年報，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淨資產約為人民幣54,976百萬元。建議股份發行完成後，由於注入摩天宇股份及可獲得所得款項總額，預期 貴公司資產總額將有所增加。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資本負債

根據二零一六年年報，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約為247.9%，按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款總額及融資租賃負債除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權益總額計算。建議股份發行完成後，由於注入摩天宇股份及可獲得所得款項總額，預期貴集團資本負債比率將有所下降。

鑒於建議股份發行對貴集團盈利之潛在發展的正面財務影響，對貴集團現金流量並無直接壓力，且會致使貴集團淨資產增加及資本負債比率下降，吾等認為建議發行股份符合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7. 對其他公眾股東權益的潛在攤薄影響

基於董事會函件所闡述之假設，將發行H股及A股之最大數目分別為1,800,000,000股A股及600,925,925股H股。根據A股認購協議，南航集團將認購不少於31%新A股，而餘下部分將由其他特定投資者認購。根據H股認購協議，南航集團將認購全部新H股。

下表列示貴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緊隨建議股份發行完成後之股權架構：

股份類別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建議股份發行完成後 (假設最多1,800,000,000股A股及 600,925,925股H股 獲悉數認購及發行， 並且並無進一步發行任何股份)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南航集團(A股)	4,039,228,665	40.04	4,597,228,665	36.81
其他獨立認購人(A股)	—	—	1,242,000,000	9.94
南龍(H股)	1,064,770,000	10.56	1,665,695,925	13.34
公眾人士(A股)	2,983,421,335	29.57	2,983,421,335	23.89
公眾人士(H股)	<u>2,000,753,272</u>	<u>19.83</u>	<u>2,000,753,272</u>	<u>16.02</u>
總計	<u>10,088,173,272</u>	<u>100.00</u>	<u>12,489,099,197</u>	<u>100.00</u>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如上表所載，(i)A股公眾股東的股權將從約29.57%下降至約23.89%；及(ii)H股公眾股東的股權將從約19.83%下降至約16.02%。因此，公眾股東整體股權將從約49.40%下降至39.91%。股權攤薄影響似乎相當大，而有關攤薄影響實屬不可避免，因為 貴公司(i)無須花費任何現金資源或導致 貴集團產生負債即可聯合控制摩天宇；及(ii)從建議股份發行獲得龐大所得款項淨額用於購買飛機、安裝輕質座椅項目及補充營運資金，從而有助於 貴集團實現其長遠業務增長。

經考慮(i)進行建議股份發行的理由及益處；(ii)摩天宇對於 貴集團財務業績及運營效率方面之預期貢獻；及(iii)公平合理的A股認購價及H股認購價，吾等認為建議股份發行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及 貴公司之整體利益。

推薦建議

經考慮上述主要因素後，吾等認為訂立股份認購協議乃於 貴集團一般及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A股認購協議、H股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且建議股份發行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吾等推薦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獨立股東，及吾等建議獨立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所提呈決議案，批准A股認購協議、H股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

此致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為及代表

八方金融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董事

馮智明 陳和莊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

附註：馮智明先生自二零零三年起為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負責人員。馮先生於機構融資及投資銀行方面擁有逾23年經驗，並曾參與及完成有關香港上市公司合併及收購、關連交易及遵照收購守則之交易之多項顧問交易。陳和莊先生自二零零八年起為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負責人員。陳先生於機構融資及投資銀行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並曾參與及完成有關香港上市公司合併及收購、關連交易及遵照收購守則之交易之多項顧問交易。

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

根據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15年年度股東大會對董事會的一般性授權、2017年3月27日臨時董事會會議決議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17年7月26日簽發的《關於核准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增發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17]1350號)，本公司於2017年8月10日向美國航空公司(American Airlines, Inc.)(「美國航空」)非公開發行270,606,272股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票(「前次募集資金」)。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規定》(證監發行字[2007]500號)，本公司截至2017年8月17日的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資金的數額和資金到位時間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證監許可[2017]1350號)，本公司於2017年8月10日向美國航空非公開發行270,606,272股H股股票，發行價格為5.74港元/股，募集資金總額為1,553,280,000.00港元。募集資金於2017年8月10日匯入本公司在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開立的賬號為012-875-1-261228-6的港元銀行賬戶中，其中計入實收資本的部分已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驗並出具畢馬威華振驗字第1700475號驗資報告。上述募集資金按照2017年8月10日收款當日港元兌換人民幣中間價0.8544折合人民幣1,327,122,432.00元，扣除財務顧問費、律師費、股票登記費及相關稅費等發行費用等值人民幣5,375,142.94元(截至本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報告出具日尚未支付)後的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1,321,747,289.06元。

二、前次募集資金實際使用情況

截至2017年8月17日，前次募集資金的實際使用情況與本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相關信息披露文件中關於募集資金承諾使用情況比較如下：

(一) 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對照表

單位：人民幣元

募集資金總額：	1,321,747,289.06	已累計使用募集資金總額：	256.32					
變更用途的募集資金總額：	0.00	各期間使用募集資金總額：						
變更用途的募集資金總額比例：	0.00	2017年8月10日-2017年8月17日期間：	256.32					
投資項目	募集資金投資總額		截止日募集資金累計投資額	項目達到預定				
	募集前承諾	募集後承諾		實際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與募集後承諾				
序號	承諾投資項目	實際投資項目	實際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的差額	可使用狀態日期			
			(註1)	(註1)	(或截止日項目完工程度)			
1	補充公司一般運 營資金	補充公司一般運 營資金	1,321,747,289.06	1,321,747,289.06	256.32	1,321,747,289.06	1,321,747,032.74	不適用

註1：該金額為截至2017年8月17日已從前次募集資金存儲賬戶支取的相關手續費費用。

(二) 調整和變更前次募集資金用途情況和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調整和變更前次募集資金用途的情況。

(三) 前次募集資金使用項目對外轉讓或置換情況說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資金使用項目對外轉讓或置換的情況。

(四) 臨時閑置前次募集資金用於其他用途的情況說明

本公司不存在臨時閑置前次募集資金用於其他用途的情況。

三、 前次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實現效益情況對照表

實際投資項目		承諾年度效益	累計實現效益 自2017年8月10日 至2017年8月17日 止期間	是否達到預計效益 自2017年8月10日 至2017年8月17日 止期間
序號	項目名稱	承諾年度效益	止期間	止期間
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根據一般性授權發行H股相關公告中披露前次募集資金淨額將全部用於補充公司一般運營資金，因此，前次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實現效益情況不適用於上述投資項目相關情況的披露。

四、 前次募集資金的實際使用情況與本公司定期報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有關內容的差異情況

不適用。前次募集資金於2017年8月10日匯入本公司銀行賬戶中，截至本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報告出具日，本公司已披露的定期報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不涉及前次募集資金有關內容。

五、 前次募集資金使用結餘情況及剩餘募集資金使用計劃

截至2017年8月17日前次募集資金剩餘金額為人民幣1,321,747,032.74元，上述資金計劃全部用於補充公司一般運營資金。

六、董事會意見

本公司董事會認為，前次募集資金已足額到位。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內容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22日

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使用
可行性分析研究報告(修訂稿)

釋義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簡稱具有如下含義：

南方航空／公司／本公司／ 發行人	指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南航集團／控股股東／ 本公司控股股東	指	中國南方航空集團公司
珠海摩天宇	指	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
A股	指	經中國證監會批准向境內投資者發行、在境內證券交易所上市和交易、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	指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擬以非公開發行股票的方式向包括公司控股股東南航集團在內的不超過十名特定投資者發行不超過1,800,000,000股(含1,800,000,000股)A股股票的行為
德國MTU	指	MTU Aero Engines AG
進場折合大修量	指	按維修範圍折算的、被送至維修廠進行大修的航空發動機數量
適航許可證	指	各國、地區民航管理部門向航空維修服務商頒發的維修許可證，該證書通常會就具體民航產品或零件作出範圍限定
MRO	指	維護、修理和大修

總運輸周轉量	指	一定時間內空運企業運輸生產的總產量，它是運輸量和運輸距離的複合指標，綜合反映航空運輸生產的總任務和總規模，是民航運輸企業最重要的指標。計算方式為運輸量和運輸距離的乘積
收入客公里	指	衡量民航客運業務量的單位，即公里數與乘客數的乘積
十二五	指	2011-2015年
十三五	指	2016-2020年
《民航十三五規劃》	指	中國民用航空發展第十三個五年規劃
A320系列	指	空客公司研製的雙發中短程150座級客機，包括A318、A319、A320及A321等型號
B737系列	指	波音公司生產的一種中短程雙發噴氣式客機，包括B737-100至900、B737 MAX等型號

一、募集資金使用計劃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總規模不超過950,000.00萬元(含950,000.00萬元)。其中，南航集團將以其持有的珠海摩天宇50.00%股權與部分現金參與認購，擬認購比例不低於本次發行實際發行規模的31.00%。珠海摩天宇50.00%股權的交易價格以經具有證券從業資格的評估機構評估並經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備案的評估結果為基準確定。該項資產經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評估並經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備案的評估值為人民幣183,893.00萬元，經珠海摩天宇2016年分紅調整後為人民幣174,108.00萬元；其餘投資者以人民幣現金方式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可募集的現金不超過775,892.00萬元。

附錄二 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研究報告(修訂稿)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可募集的現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將投向以下項目：

單位：萬元

序號	項目名稱	投資總額	募集資金 投入不超過
1	引進41架飛機項目	4,074,696.00	765,415.00
2	A320系列飛機選裝輕質座椅項目	13,226.00	10,477.00
	合計	4,087,922.00	775,892.00

若本次發行扣除發行費用後的實際募集現金額低於上述項目擬投入募集資金總額，不足部分將由公司自籌資金解決。本次非公開發行募集資金到位前，公司將根據項目實際進度以自有資金先行投入，並在募集資金到位後予以置換。

二、引進41架飛機項目

(一) 項目背景及實施內容

近年來，全球航空運輸需求穩定，航油價格保持相對低位，全球航空業盈利普遍向好。國際航空運輸協會發佈的2016年全球航空定期運輸數據顯示，2016年全球航空客運需求與2015年相比增長6.3%；2016年全球航空運力與2015年相比增長6.2%，全年平均客座率水平創歷史新高至80.5%。中國航空業在全球航空業中表現優異。根據中國民航局的數據，2012至2016年間，民航年旅客運輸量由3.19億人次增長至4.88億人次，年均複合增長率達11.21%；民航年旅客周轉量由5,025.74億人公里增長至8,378.13億人公里，年均增長率達13.63%。2016年，全行業共完成運輸總周轉量962.51億噸公里，比上年增長13.0%；完成旅客運輸量4.88億人次，比上年增長11.9%；完成貨郵運輸量668.0萬噸，比上年增長6.2%；實現客座率82.6%。

在當前經濟和行業環境下，為充分把握市場契機，作為中國運輸飛機最多、航線網絡最發達、年客運量最大的航空公司，公司提出了建設成為國際化規模網絡型航空公司

的總體戰略目標，努力圍繞廣州、北京、烏魯木齊、重慶為核心樞紐，打造密集覆蓋國內、全面輻射亞洲、有效連接歐美澳非的發達航線網絡。為實現這一戰略目標，公司計劃總機隊規模(含經營租賃)從2015年末的667架增加至2020年末的超過1,000架。

公司擬以本次非公開發行募集資金不超過765,415.00萬元用於引進41架飛機，該41架飛機預計於2018年交付，其標準構型的基本情況如下：

型號	B737					
	A320 NEO	A321 NEO	A330-300	B737-800	MAX 8	B787-9
引入數量	3	5	5	14	9	5
類型	窄體	窄體	寬體	窄體	窄體	寬體
最大起飛重量(噸)	77.0	93.5	235.0	79.0	82.2	254.0
最大燃油容量(升)	23,860	26,600	97,530	26,020	26,020	126,190
典型巡航速度(馬赫)	0.78	0.78	0.82	0.79	0.79	0.85
滿載航程(公里)	3,300	3,600	7,000	3,700	4,200	9,197
最大商載(噸)	18.6	23.3	49.0	19.2	20.2	51.0
單位油耗(噸/小時)	2.2	2.8	5.9	2.7	2.4	5.7
座位數(個)	166	195	286	178	178	297

按照空客公司和波音公司提供的目錄單價計算，上述41架飛機的合同總價款為59.92億美元，約合人民幣407.47億元，公司擬以本次非公開發行募集資金支付其中不超過人民幣765,415.00萬元。

(二) 項目必要性和可行性

1、 中國民用航空市場快速發展

目前我國宏觀經濟穩健增長、居民消費結構逐步升級，在國民經濟穩定增長和居民收入不斷增加的情況下，中國民用航空市場需求未來有望延續近年來較快的增長態勢。根據中國民用航空局發佈的《2016年民航行業發展統計公報》，2016年

度全行業完成旅客運輸量48,796萬人次，同比增長11.9%。其中，國內航線完成旅客運輸量43,634萬人次，同比增長10.7%，國際航線完成旅客運輸量5,162萬人次，同比增長22.7%。

根據中國民航局、國家發改委、交通運輸部於2016年12月發佈的《民航十三五規劃》，到2020年，中國運輸總周轉量、旅客總周轉量的發展目標分別為1,420億公里和7.2億人次，年均增長10.76%和10.55%，預計行業將延續穩健發展態勢。

為把握中國民用航空市場快速發展的機遇，公司計劃積極擴大機隊規模，預計「十三五」期末機隊規模超過1,000架，增速與「十二五」期間我國民航機隊年均增速和《民航十三五規劃》中的運量增速目標基本匹配。機隊規模的增加將直接提升公司運力，為公司拓展航線網絡、提高市場佔有率奠定堅實基礎，有助於公司進一步提高持續盈利能力、增強公司的核心競爭力。

2、 引進機型合理性

公司於2018年擬引進的各機型均為市場主流機型，有較好的經濟性和靈活性。公司對此次引進的飛機型號有較多的執飛經驗，其中窄體機A320系列、B737系列被公司廣泛用於國內、國際和地區航線運營，A330被廣泛用於中短程國際航線和國內主幹線運營，B787-9將主要被投入長航線運營。2018年新引進的飛機也將被納入公司現有機隊統一管理。

3、 飛行員人力保障

公司已基於「十三五」機隊發展計劃制定了相應的人力資源支持計劃，公司也將結合機位和自身情況用較為穩定均勻的速度引進飛機，為人才培養留有充足空間。「十三五」期間，公司計劃每年新培養機長的數量將有能力滿足新引進飛機的需求。

(三) 項目批准情況

本項目已經中國民航局《關於印發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十三五」運輸機隊規劃方案及民航「十三五」運輸機隊規劃實施細則的通知》(民航計發[2017]3號)批准。

(四) 投資概算

按照空客公司和波音公司的目錄單價計算，上述41架飛機的合同總價款為59.92億美元，約合人民幣407.47億元¹，具體如下：

序號	飛機型號	生產商	數量(架)	目錄單價 (百萬美金)	目錄單價 (百萬人民幣)
1	A320 NEO	空客公司	3	108.4	737.12
2	A321 NEO	空客公司	5	127.0	863.60
3	A330-300	空客公司	5	259.0	1,761.20
4	B737-800	波音公司	14	98.1	667.08
5	B737 MAX 8	波音公司	9	110.0	764.32
6	B787-9	波音公司	5	270.4	1,838.72
	合計/總價		41	5,992.2	40,746.96

實際合同價格經訂約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可能低於產品目錄所載的價格。公司將使用本次發行募集資金不超過765,415.00萬元用於該41架飛機引進，不足部分將利用其他渠道籌集。

(五) 經濟效益分析

本次擬引入的飛機將納入公司現有機隊統一調配和管理。基於本公司歷史機隊運營數據，經初步測算，在引進41架飛機後，每個完整年度將為公司合計增加營業收入約78億元。

¹ 以美元兌人民幣匯率6.8換算

三、A320系列飛機選裝輕質座椅項目

(一) 項目背景及實施內容

航空業對氣候變化的影響主要體現在航空燃油消耗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包括二氧化碳等，根據中國民航局《民航行業節能減排規劃》提供的數據，飛機燃油消耗佔全國民航能源消耗總額的98%。在我國逐步向新的、更綠色、更具質量的經濟增長模式過渡時期，保護環境、緩解氣候變化對包括公司在內的國內航空公司而言是一個新課題和挑戰。為此，公司持續積極思考並嘗試採取新措施，以「節能減排，綠色飛行」為指導思想，將環保理念落實到公司生產運行的每一個環節，特別是節省飛機燃油消耗。

作為公司節能減排計劃的措施之一，公司擬在於2017年下半年至2019年引進的36架A320系列飛機上選裝輕質經濟艙座椅。此次選裝的輕質座椅將有效降低飛機重量，從而達到節省燃油消耗和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的作用，實現經濟和環境效益。

(二) 項目必要性和可行性

1、符合國家行業政策

隨著綠色、低碳的可持續發展模式在全球範圍內不斷被廣泛認同，中國政府已將應對氣候變化全面融入國家經濟社會發展的總戰略，提出爭取到2020年實現碳強度降低40%-45%的目標。在民航業，一方面受技術水平、空域資源等制約，我國能源消耗和排放量在較長的一段時期內難以改變與運輸同步增長的趨勢；另一方面，世界其他發達國家不斷增加投入，在節能環保技術和標準制定方面已佔得先機。為應對這一挑戰，中國民航局發佈《民航節能減排「十三五」規劃》(以下簡稱「《節能減排規劃》」)，提出到2020年，民航運輸綠色化、低碳化水平顯著提升，建成綠色民航標準體系，資源節約、環境保護和應對氣候變化取得明顯成效，行業單位運輸周轉量能耗與二氧化碳排放五年平均比「十二五」下降4%以上。《節能減排規劃》還提倡航空公司將節能減排融入運行管理全鏈條，通過持續推進航空器節油改

造等方式控制航油消耗與排放並提升燃油效率。本項目的實施與上述行業政策十分契合。

2、 符合公司發展戰略

南航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一直秉承「綠色飛行、綠色消費、綠色創新」理念，持續推動節能減排，將綠色發展作為履行社會責任、推動企業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手段。公司2007年即制定並公開發佈了環境保護政策，希望通過正確的政策指引，持續提高公司環境治理水平。近年來，公司運用管理創新與科技手段，在機隊優化、飛機改裝、航路優化、低碳出行、新能源應用等方面持續進行投入和改進，以履行減排義務，踐行綠色發展。本項目的實施即為公司實施綠色發展戰略的具體舉措之一。

(三) 項目批准情況

本項目無需經公司以外的政府監管部門進行監管審批。

(四) 投資概算

根據型號的不同，公司本次擬選裝輕質座椅的36架A320系列飛機每架輕質座椅費用小計為39.97萬至59.10萬美元，總價款1,945.0萬美元，約合人民幣13,226.00萬元²。

公司將使用本次發行募集資金不超過10,477.00萬元用於購置輕質座椅，不足部分將利用其他渠道籌集。

(五) 經濟效益分析

座椅系民航客機必備組件之一，由公司獨立於飛機機身單獨採購。公司本次擬選裝的輕質座椅除可滿足其基本的乘坐功能外，還可為公司節省燃料成本。與傳統座椅相比，輕質經濟艙座椅單個座椅重量平均約為12.3公斤，較以往公司選裝的傳統經濟艙座椅(單個重量平均為13.4公斤)輕約1.1公斤。按此計算，A320系列飛機平均小時油耗約為

² 以美元兌人民幣匯率6.8換算

3噸，每增加1,000公斤業載每小時油耗增加25公斤，每架日利用率為10小時、航油價格4,000元／噸，則單架A320系列飛機可平均減重195.9公斤，年節油17.9噸，年節省燃料成本7.16萬元人民幣。相應地，36架A320系列飛機全年可節省燃料成本約257.76萬元人民幣。

四、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對公司經營管理、財務狀況的影響

(一) 對公司主營業務的影響

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不會對公司主營業務結構產生重大影響，不會導致公司業務和資產的整合。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完成後，公司將根據整體戰略和市場需求優化內部資源配置，提升公司的行業競爭優勢，進一步鞏固和加強公司主營業務，實現可持續發展及戰略落地。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將有助於擴充公司機隊規模，增強公司主營業務的核心競爭力，滿足不斷增長的發動機維修需求，提升公司盈利水平。通過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公司淨資產水平將得到進一步提高，有利於優化本公司資本結構，提升公司的競爭力和抗風險能力，為公司進一步發揮主業優勢提供強有力的保障，為公司實現戰略目標奠定堅實基礎。

(二) 對公司財務狀況、盈利能力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次非公開發行募集資金到位後，公司的總資產及淨資產規模將同時增加，將降低公司資產負債率、提升償債能力，進一步改善財務狀況和資產結構。此外，公司籌資活動現金流入也將有所增加，現金流狀況得到進一步提高，有利於增強公司抗風險的能力和競爭力，並為公司未來運力擴張奠定資金基礎。隨著募投項目的盈利能力的釋放，公司盈利能力將會增強，整體實力也將有效提升。

關於非公開發行股票攤薄即期回報的風險提示及填補措施的說明(修訂稿)

為進一步落實《國務院關於進一步促進資本市場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國發[2014]17號)、《國務院辦公廳關於進一步加強資本市場中小投資者合法權益保護工作的意見》(國辦發[2013]110號)以及《關於首發及再融資、重大資產重組攤薄即期回報有關事項的指導意見》(證監會公告[2015]31號)，保障中小投資者知情權，維護中小投資者利益，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方航空」、「公司」、「本公司」)就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攤薄即期回報對公司主要財務指標的影響及公司擬採取的措施說明如下：

一、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攤薄即期回報對公司主要財務指標的影響

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發行規模不超過人民幣950,000.00萬元(含950,000.00萬元)，發行數量不超過1,800,000,000股(含1,800,000,000股)(若公司股票在決定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董事會決議公告日至發行日期間有送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事項的，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數量將隨除權後的公司總股本進行調整)；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規模不超過369,930.00萬港元(含369,930.00萬港元)，發行數量不超過590,000,000股(含590,000,000股，公司股票在董事會決議公告日至發行日期間如有派息、送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除息事項，將對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數量進行相應調整)。公司於2017年7月26日進行了2016年度利潤分配，為現金紅利每10股人民幣1元(相當於每10股1.144港元)(含稅)，因此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數量相應調整為不超過600,925,925股(含600,925,925股)。本次發行完成後，公司股本規模將由10,088,173,272股最多增加至12,489,099,197股。本次發行完成後，公司的淨資產及總資產規模均將有較大幅度的提高，公司資產負債率將有所下降，償債能力將進一步提高，資產負債結構將更趨穩健，公司整體財務狀況將得到進一步改善。但由於募集資金投資項目需要一定的開發週期，項目產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時間，短期內公司每股收益和淨資產收益率仍然面臨下降的風險。

(一) 主要假設

- 1、 根據《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2017年修訂)，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定價基準日為發行期首日。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發行價格不低於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價(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價=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總額/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總量)的90%與公司發行時最近一期每股淨資產孰高。最終發行價格將在公司取得中國證監會等證券監管部門關於本次發行A股股票的核准後，按照《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2017年修訂)的規定，根據競價結果由公司董事會或授權人士與保薦機構(主承銷商)協商確定。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發行價格為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召開日前20個交易日H股股票交易均價(董事會召開日前20個交易日H股股票交易均價=董事會召開日前20個交易日H股股票交易總額/董事會召開日前20個交易日H股股票交易總量)，即6.27港元/股(如公司在董事會決議公告日至發行日期間發生權益分派、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或送股等除權、除息事項，則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發行價格與數量將相應調整)。公司於2017年7月26日進行了2016年度利潤分配，為現金紅利每10股人民幣1元(相當於每10股1.144港元)(含稅)，因此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發行價格相應調整為6.156港元/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數量相應調整為不超過600,925,925股(含600,925,925股)。
- 2、 2016年末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442,500萬元，2016年末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4,318,100萬元。經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審議批准，2016年每10股派發股息為人民幣1元(含稅)，共計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98,200萬元(含稅)，該利潤分配方案已於公司2017年6月30日召開的2016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假設2017年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與2016年持平，即2017年扣除非經

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442,500萬元，且少數股東損益與2016年相同(該假設分析僅作為測算本次發行攤薄即期回報對公司主要財務指標的影響之用，並不構成公司的盈利預測，投資者不應據此進行投資決策，投資者據此進行投資決策造成損失的，公司不承擔賠償責任)。

- 3、 假設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數量為1,800,000,000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數量為600,925,925股，本次發行完成後公司總股本為12,489,099,197股。此假設僅用於測算本次發行對公司每股收益的影響，不代表公司對本次實際發行股份數的判斷，最終應以實際發行股份數為準。
- 4、 假設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規模為人民幣950,000.00萬元，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規模為369,930.00萬港元；暫不考慮發行費用。
- 5、 本次發行完成後，公司持有珠海摩天宇50.00%的股權，不納入合併報表範圍，因此珠海摩天宇作為合營企業考慮對公司發行後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的影響。
- 6、 在預測公司發行後淨資產時，未考慮除募集資金和淨利潤、現金分紅之外的其他因素對淨資產的影響。
- 7、 本次A股及H股非公開發行於2017年11月完成，該完成時間僅為暫估，最終以經中國證監會等證券監管部門核准發行和實際發行完成時間為準。
- 8、 假設匯率為公司向美國航空公司H股配售完成收款當日港元兌換人民幣中間價0.8544。

(二) 對公司主要指標的影響

考慮公司向美國航空公司H股配售對即期收益攤薄的影響，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和H股股票對財務指標的影響如下：

項目	2016年度	2017年度	
		發行前	發行後
總股本(股)	9,817,567,000.00	10,088,173,272.00	12,489,099,197.00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元)	4,425,000,000.00	4,425,000,000.00	4,439,800,189.84
期初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資產(元)	39,191,000,000.00	43,181,000,000.00	43,181,000,000.00
期末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資產(元)	43,181,000,000.00	47,945,747,289.06	60,621,229,398.90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基本每股收益(元)	0.45	0.45	0.44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稀釋每股收益(元)	0.45	0.45	0.44
每股淨資產(元)	4.40	4.75	4.85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10.75	9.76	9.57

註：表格中指標依照《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9號—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計算及披露》(2010年修訂)進行計算。

根據上述假設測算，本次發行完成後，預計公司2017年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均有一定下降。本次非公開發行完成後，公司資產負債率將有所下降，有利於增強公司抗風險能力和財務結構的穩定性。

二、 本次非公開發行的合理性及必要性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擬用於引進41架飛機項目以及A320系列飛機選裝輕質座椅項目。隨著我國經濟發展對現代運輸業不斷提出更高的要求，我國航空業正在迎來巨大的發展機遇。近年來，公司積極穩健的拓展國內外航空業務，逐步實施公司戰略規劃，本次募集資金到位後，將進一步擴大公司機隊規模、夯實壯大公司主業發展基礎，保障企業可持續發展。

本次公司控股股東計劃認購公司非公開發行的股份，體現了控股股東對上市公司支持的態度以及對公司未來發展的信心，有利於維護公司中小股東的利益，實現公司股東利益的最大化。

三、 對於本次非公開發行攤薄即期股東收益的特別風險提示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總規模不超過人民幣950,000.00萬元(含950,000.00萬元)。其中，南航集團將以其持有的珠海摩天宇50.00%股權與部分現金參與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認購，擬認購比例不低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實際發行規模的31.00%，其餘投資者以人民幣現金方式認購。珠海摩天宇50.00%股權的交易價格以經具有證券從業資格的評估機構評估並經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備案的評估結果為基準確定。該項資產經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評估並經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備案的評估值為人民幣183,893.00萬元，經珠海摩天宇2016年分紅調整後為人民幣174,108.00萬元。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可募集的現金不超過人民幣775,892.00萬元。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可募集的現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將用於引進41架飛機項目和A320系列飛機選裝輕質座椅項目。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369,930.00萬港元(含369,930.00萬港元)，所募集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將全部用於補充公司一般運營資金。

由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及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募集資金到位後，公司的總股本將增加，而募投項目的利潤釋放對公司業務發展的促進均需要一定時間週期方可體現，因此本次非公開發行可能導致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募集資金到位當年每股收益較上年度每股收益出現略有下降的情形。敬請廣大投資者理性投資，並注意投資風險。

同時，在中國A股監管法規下，公司在測算本次非公開發行對即期回報的攤薄影響過程中對2017年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的假設分析以及為應對即期回報被攤薄風險而制定的填補回報具體措施從A股市場角度不構成公司的盈利預測，填補回報具體措施不代表對公司未來利潤任何形式的保證。投資者不應據此進行投資決策，提請廣大投資者注意。

四、本次募集資金投資項目與公司現有業務關係，公司從事募投項目在人員、技術、市場等方面的儲備情況

2016年，公司是中國運輸飛機最多、安全記錄最好、航線網絡最發達、年客運量最大的航空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經營包括波音787、777、737系列，空客380、330、320系列等型號的客貨運輸飛機702架，機隊規模亞洲第一。本公司以建設國際化規模網絡型航空公司為總體戰略目標，形成密集覆蓋國內、全面輻射亞洲、有效連接歐洲、美洲、大洋洲、非洲的發達航線網絡；年旅客運輸量1.15億人次，連續38年位居國內各航空公司之首，穩居亞洲第一位；連續實現了17個航空安全年，繼續保持了中國航空公司最好的安全記錄。公司是中國大陸到澳新、南亞、中亞地區最大的航空承運人，是「一帶一路」沿線最大的航空承運人。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每天有2,000多個航班飛至全球超過40個國家和地區、224個目的地，投入市場的座位數可達30萬個。通過與天合聯盟成員密切合作，公司航線網絡通達全球1,062個目的地，連接177個國家和地區。本次發行A股股票募投項目是公司現有主營業務的延續，本次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投資項目與公司的生產經營、技術水平、管理能力相適應。

公司在人員、技術、市場等方面為募集資金投資項目進行的儲備情況如下：

(一) 人員儲備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在職員工數為93,132人。從專業構成來看，其中飛行員8,126人，乘務員(含兼職安全員)18,177人，空警安全員2,040人，機務系統15,078人，航務系統2,397人，財務系統2,429人，客運系統9,354人，貨運系統6,683人，地服系統9,738人，信息系統1,330人，其他17,780人。從學歷構成來看，公司擁有研究生學歷

的員工為2,955人，擁有本科學歷的員工35,838人，擁有大專學歷的員工28,826人，擁有中專及以下學歷的員工25,513人。未來，公司還將根據市場情況不斷從校園、社會中招聘優秀人員，壯大公司人才實力。

綜上，公司擁有充足、結構合理的人員儲備以保障募投項目的有效實施。

(二) 技術儲備

2016年，公司是中國運輸飛機最多、安全記錄最好、航線網絡最發達、年客運量最大的航空公司。公司通過加裝翼尖小翼、自主研發載重平衡系統、精確業載報送、飛機重心優化、精細航油管理、航路優化、系統實時分析等措施實現節能減排，積累了豐富的技术經驗。

綜上，公司具備良好的技術儲備以保障募投項目的有效實施。

(三) 市場儲備

航空業作為我國國民經濟中具有重要作用的基礎產業，與國民經濟發展息息相關，並呈現出與經濟發展正相關的週期性特點。根據中國民航局發佈的數據，2016年全行業共完成運輸總周轉量962.5億噸公里，比上年增長13.0%；完成旅客運輸量4.88億人次，比上年增長11.9%；完成貨郵運輸量668.0萬噸，比上年增長6.2%；實現客座率82.6%。公司堅持以市場導向，以資本市場為紐帶，持續進行結構調整，整合各種優勢資源，積極提高市場競爭能力並大力拓展國內外業務，從而迅速增強公司綜合實力，實現股東利益的最大化。

綜上，本次募投項目具有良好的市場儲備。

五、應對本次發行攤薄即期回報擬採取的措施

(一) 公司現有業務板塊運營狀況、發展態勢、面臨的主要風險及改進措施

1、 公司現有業務板塊運營狀況及發展態勢

2016年，公司是中國運輸飛機最多、安全記錄最好、航線網絡最發達、年客運量最大的航空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經營包括波音787、777、737系列，空客380、330、320系列等型號的客貨運輸飛機702架，機隊規模亞洲第一。本公司以建設國際化規模網絡型航空公司為總體戰略目標，形成密集覆蓋國內、全面輻射亞洲、有效連接歐洲、美洲、大洋洲、非洲的發達航線網絡；年旅客運輸量1.15億人次，連續38年位居國內各航空公司之首，穩居亞洲第一位；連續實現了17個航空安全年，繼續保持了中國航空公司最好的安全記錄。公司是中國大陸到澳新、南亞、中亞地區最大的航空承運人，是「一帶一路」沿線最大的航空承運人。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每天有2,000多個航班飛至全球超過40個國家和地區、224個目的地，投入市場的座位數可達30萬個。通過與天合聯盟成員密切合作，公司航線網絡通達全球1,062個目的地，連接177個國家和地區。

2、 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及應對措施

- (1) 航油價格波動風險。航油成本是航空公司最主要的成本支出項目之一。航油價格的高低，直接影響航空公司的生產成本，進而影響航空公司的經營業績。受國際經濟形勢、地緣政治和突發事件等因素的共同影響，航油價格持續波動。國際原油價格波動以及國家發改委對國內航油價格的調整，都會對公司的經營和盈利能力造成較大的影響。針對上述風險，本公司已採用各種節油措施控制單位燃油成本，降低航油消耗量。
- (2) 安全風險。飛行安全是航空公司正常運營的前提和基礎。惡劣天氣、機械故障、人為錯誤、飛機缺陷以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都可能對飛行

安全造成影響。本公司機隊規模大，異地運行、過夜運行、國際運行增多，安全運行面臨著一定的考驗。一旦發生飛行安全意外事故，將對公司正常的生產運營及聲譽帶來不利影響。針對上述風險，公司已建成較為完善的安全管理體系，覆蓋生產、業務和管理各方面。公司將風險管理作為安全管理體系的核心，積極主動預防和控制風險。

- (3) 競爭風險。航空業是競爭最激烈的行業之一，本公司的航線主要立足國內市場，擴展國際市場。隨著國內民航運輸業市場逐步開放，中國三大航空公司、中小航空公司以及外國航空公司在規模、航班、價格、服務等方面競爭日趨激烈，行業競爭格局變數增大，對公司的經營模式和管理水平提出了較大挑戰。針對上述風險，公司將不斷提升競爭力，完善國際佈局、提高管理水平、提升資源配置效率和服務質量。

(二) 提高公司日常運營效率，降低公司運營成本，提升公司經營業績的具體措施

1、 規範募集資金管理，保證募集資金合理使用

為了規範募集資金的和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據《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2號—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和使用的監管要求》等法律法規建立了《募集資金管理制度》，對募集資金的存放、管理、使用以及募集資金投向變更等進行了詳細的規定。同時，公司將為本次非公開發行的募集資金建立募集資金專項賬戶，並與開戶銀行、保薦機構簽訂了募集資金三方監管協議，由保薦機構、開戶銀行和公司共同管理募集資金，確保募集資金的使用合理合規。

2、 積極落實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助力公司業務做大做強

本次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的實施，將有效的夯實公司業務發展基礎，提高公司市場競爭力，為公司的戰略發展帶來有力保障。本次非公開發行募集資金到位後，

公司管理層將大力加快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的推進，力爭早日實現預期收益，從而降低本次發行對股東即期回報攤薄的風險。

3、 充分把握航空市場機遇，穩步提升公司業績

在世界經濟錯綜複雜的宏觀環境下，中國經濟呈現出逐步企穩的態勢，航空運輸需求持續旺盛，航油價格處於相對低位，全球航空業盈利普遍向好。公司將一如既往地保持穩中求進的發展戰略，充分把握當前市場機遇，穩步提高公司運營效率和服務品質，強化安全管理，不斷提高公司市場綜合競爭力，從而穩步提升公司業績，為股東帶來良好回報。

4、 持續完善公司治理結構，控制管理及經營風險

公司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要求，持續完善公司治理結構，強化內控制度，確保董事會、監事會和管理層能夠合理有效的行使職權，在高效決策的同時嚴格控制管理及經營風險，從而有效的保護投資者利益，特別是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

同時，公司提醒投資者，公司制定填補回報措施不等於對公司未來利潤做出保證，投資者不應據此進行投資決策，投資者據此進行投資決策造成損失的，公司不承擔賠償責任。

六、公司控股股東、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應對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攤薄即期回報採取填補措施能夠得到切實履行的承諾

為保證公司填補本次發行完成後攤薄即期回報的措施能夠得到切實履行，根據中國證監會的相關規定，公司的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作出以下承諾：

- 1、 本人承諾不無償或以不公平條件向其他單位或者個人輸送利益，也不採用其他方式損害公司利益；
- 2、 本人承諾對本人的職務消費行為進行約束；
- 3、 本人承諾不動用公司資產從事與本人履行職責無關的投資、消費活動；
- 4、 本人承諾由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制定的薪酬制度與公司填補回報措施的執行情況相掛鉤；
- 5、 本人承諾擬公佈的公司股權激勵(如有)的行權條件與公司填補回報措施的執行情況相掛鉤；
- 6、 本承諾出具日後至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及H股股票實施完畢前，若中國證監會作出關於填補回報措施及其承諾的其他新監管規定的，且上述承諾不能滿足中國證監會該等規定時，本人承諾屆時將按照中國證監會的最新規定出具補充承諾。
- 7、 本人承諾切實履行公司制定的有關填補回報措施以及本人對此作出的任何有關填補回報措施的承諾，若本人違反該等承諾並給公司或者投資者造成損失的，本人願意依法承擔對公司或者投資者的補償責任。

同時，公司的控股股東根據中國證監會的相關規定，對公司填補回報措施能夠得到切實履行作出如下承諾：

- 1、 南航集團不越權幹預公司經營管理活動，不侵佔公司利益；
- 2、 自本承諾函出具之日起至公司本次發行實施完畢前，若中國證監會作出關於填補回報措施及其承諾的其他新的監管規定的，且上述承諾不能滿足中國證監會該等規定時，南航集團承諾屆時將按照中國證監會的最新規定出具補充承諾。
- 3、 南航集團承諾切實履行公司制定的有關填補回報措施以及南航集團對此作出的任何有關填補回報措施的承諾，若南航集團違反該等承諾並給公司或者投資者造成損失的，南航集團願意依法承擔對公司或者投資者的補償責任。

作為填補回報措施相關責任主體之一，若南航集團違反上述承諾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諾，南航集團同意中國證監會和上海證券交易所等證券監管機構按照其制定或發佈的有關規定、規則，對南航集團作出相關處罰或採取相關監管措施。

股東分紅回報規劃(2017年－2019年)

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進一步落實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有關事項的通知》(證監發[2012]37號)、《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證監會公告[2013]43號)的規定，為充分維護公司股東依法享有的資產收益等權利，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董事會制訂了《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分紅回報規劃(2017年－2019年)》(以下簡稱「規劃」)，經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並將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主要內容如下：

一、公司制定規劃的考慮因素

公司著眼於長遠的和可持續發展的目標，並充分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回報，在綜合考慮股東要求和意願、外部環境、公司實際情況包括盈利能力、現金流量狀況、經營發展戰略等的基礎上，建立對投資者持續、穩定、科學的回報規劃與機制，對公司利潤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證利潤分配政策的連續性和穩定性。

二、規劃的制定原則

- 1、 公司股東回報規劃充分考慮和聽取公司股東(特別是中小投資者)、獨立董事和監事的意見；
- 2、 公司股東回報規劃嚴格執行本公司章程所規定的利潤分配政策；
- 3、 公司股東回報規劃的制定充分考慮投資者回報，合理平衡和處理好公司自身穩健發展和回報股東的關係，實施科學、持續、穩定的利潤分配政策。

三、股東分紅回報規劃(2017年－2019年)

- 1、 利潤分配形式：公司實行現金、股票、現金與股票相結合或其他符合法律、行政法規的合理方式分配股利。
- 2、 現金分紅的條件和比例：公司在當年盈利且存在可供分配利潤，按規定提取法定公積金、任意公積金後，並無重大投資計劃或重大現金支出等事項(重大投資計劃或重大現金支出是指公司未來十二個月內擬對外投資、收購資產或購買設備累計支出

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的合併報表淨資產的百分之三十)以及未發生重大損失(損失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的合併報表淨資產的百分之十)等特殊事項的前提下,公司應當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不少於當年實現的利潤在彌補虧損並提取公積金後剩餘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十。最近三年以現金方式累計分配的利潤不少於公司於該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三十。公司未來三年以現金方式累計分配的利潤不少於公司於該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三十。

3、 差異化現金分紅政策：董事會應當綜合考慮公司所處行業特點、發展階段、自身經營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區分下列情形，並按照公司章程規定的程序，提出差異化的現金分紅政策：

(1) 公司發展階段屬成熟期且無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本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80%；

(2) 公司發展階段屬成熟期且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本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40%；

(3) 公司發展階段屬成長期且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進行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本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20%；

公司在實際分紅時所處發展階段由公司董事會根據具體情形確定。公司所處發展階段不易區分但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項規定處理。

4、 公司利潤分配的時間間隔：在滿足利潤分配條件並保證公司正常經營和長遠發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則上每年度進行一次利潤分配，也可以根據盈利情況和資金需求情況進行中期利潤分配。

5、 發放股票股利的條件：公司根據年度的盈利情況及現金流狀況，在保證最低現金分紅比例，維持公司股本規模及股權結構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擴張與業績增長保持同步，如確有特殊情況無法進行現金分配並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各項程序

後，可通過發行股票股利的方式回報投資者。若公司實施了以股票分配股利或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的，則公司當年可以不再實施以現金方式分配利潤的方案，且該年度不計入本條前款所述的三年內。

四、 規劃的制定週期和相關決策機制

- 1、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審閱一次股東回報規劃，根據公司經營情況和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的意見，確定該時段的股東回報規劃。
- 2、 在充分考慮公司盈利規模、現金流量狀況、發展階段及當期資金需求，並結合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意見的基礎上，由董事會制定《公司股東回報規劃》並經獨立董事審議後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五、 股東回報規劃的調整

規劃期內，公司因外部經營環境或自身經營情況發生重大變化，確有必要對本規劃確定的三年回報規劃進行調整的，應當滿足公司章程規定的條件，經過詳細論證後，履行相應的決策程序，並經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六、 利潤分配方案和現金分紅政策執行的披露

公司應在年度報告中詳細披露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及執行情況，如對現金分紅政策進行調整或變更的，還應詳細說明調整或變更的條件和程序是否合規和透明。若公司年度實現盈利且存在可供分配利潤但未提出現金利潤分配方案，公司應在年度報告中詳細說明未提出利潤分配的原因，未用於現金利潤分配的資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計劃。

七、 附則

規劃未盡事宜，依照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執行。規劃由公司董事會負責解釋，自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生效實施。

以下為摩天宇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日之估值報告概要，由合資格中國估值師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以中文編製。

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接受中國南方航空集團公司、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的委託，就中國南方航空集團公司擬將其持有的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股權轉讓給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的經濟行為，對所涉及的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在評估基準日的市場價值進行了評估。

一、評估對象為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評估範圍是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的全部資產及負債，包括流動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其它資產及流動負債、非流動負債，以及未在賬面列示的企業整體無形資產。

賬面資產總額428,283.66萬元、負債276,734.66萬元、淨資產151,549.00萬元。具體包括流動資產396,948.31萬元；非流動資產31,335.35元；流動負債218,736.63萬元；非流動負債57,998.03萬元。

本次評估範圍中的主要資產為貨幣資金、應收賬款、存貨、房屋建築物、設備及土地使用權。這些資產具有以下特點：

- 1、貨幣資金賬面值210,121,722.29元，包括現金30,338.58元和銀行存款210,091,383.71元。
- 2、應收賬款賬面餘額為3,003,037,359.90元，已計提壞賬準備97,884,513.97元，賬面淨值為2,905,152,845.93元。主要為應收客戶發動機、零件維修的款項。大部分應收賬款賬齡在1年以內，且應收客戶主要為各航空公司，客戶信用較好，應收賬款回收風險可控。
- 3、存貨賬面淨值為826,941,856.32元，列入評估範圍的存貨均由被評估單位持有。包括維修航空發動機所需要的在途物資、原材料及外購半成品。
- 4、房屋建築物主要為被評估單位通過自建取得的位於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廠區的廠房及其附屬建築物，主要有1#廠房、1A廠房、2#廠房、3#廠房、11#食堂等。建築物建成於2001年至2012年間，建築結構為鋼結構和鋼筋混凝土結構。另有兩套位於珠海市高爾夫山莊的別墅，現提供給德方的管理人員居住，為公司生產經營管理所需的資產。至本次評估基準日，各項房屋建築物均處於正常使用的狀態中。

- 5、 機器設備及電子設備主要為飛機檢測維修的專用設備，包括各類金屬機加設備、熱處理、清洗、電鍍及專業檢測儀器等，先進的發動機試車台，以及空調、製冷機組、電氣動力、倉儲運輸設備等。

上述設備中大部分設備為國外製造的飛機發動機檢測維修設備，另有部分輔助設備為國內生產。企業對設備實行分級管理，建立了嚴格的設備保養制度，設備及時維護保養、定期大修及更換易損件，管理制度完善，設備檔案齊全，可滿足正常生產和使用的需要。以上機器設備至評估基準日均正常使用。

評估範圍內的設備主要是2000年6月至2016年12月期間購建並投入使用的。該公司由設備操作、使用人員負責設備的運行、維護工作，設備的管理、維護、保養制度完善和健全。

- 6、 運輸設備為企業日常經營管理所使用的運輸車輛及商務用車，於基準日均能正常使用。
- 7、 土地使用權為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所使用的位於珠海市香洲保稅區天科路1號用途為工業的土地使用權，土地面積為156,252.48平方米，目前用作為公司的廠區用地。

截至基準日2016年12月31日，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申報的無形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軟件、專利等，賬面值合計1,823.18萬元。

- 二、 評估基準日為2016年12月31日。

該基準日是委託雙方在綜合考慮被評估企業的資產規模、工作量大小、預計所需時間、合規性等因素的基礎上確定的。

- 三、 本次評估的價值類型為市場價值。

市場價值是自願買方和自願賣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強迫的情況下，評估對象在評估基準日進行正常公平交易的價值估計數額。

四、 本次評估以持續使用和公開市場為前提，結合委估對象的實際情況，綜合考慮各種影響因素，分別採用資產基礎法和收益法兩種方法對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進行整體評估，然後加以比較分析。考慮評估方法的適用前提和滿足評估目的，本次選用收益法評估結果作為最終評估結論。

1、 概述

收益法是從企業整體出發，以企業的獲利能力為核心，通過分析、判斷和預測企業未來收益，考慮企業的經營風險和市場風險後，選取適當的折現率，折現求取企業價值。收益法應用較多的估值方法是現金流折現方法(DCF)。

現金流折現方法(DCF)是通過將企業未來預期的現金流折算為現值，估計企業價值的一種方法。其基本思路是通過估算企業未來預期現金流和採用適宜的折現率，將預期現金流折算成現時價值，得到企業價值。其適用的基本條件是：企業具備持續經營的基礎和條件，經營與收益之間存在較穩定的對應關係，並且未來收益和風險能夠預測及可以量化。使用現金流折現法的最大難度在於未來預期現金流的預測，以及數據採集和處理的客觀性和可靠性等。但當對未來預期現金流的預測較為客觀公正、折現率的選取較為合理時，其估值結果具有較好的客觀性，易於為市場所接受。

2、 基本評估思路

截止評估基準日2016年12月31日，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的經營業務主要為飛機發動機的維修，其業務相對較為穩定，後期經營收益和風險能夠量化並可預測。其控股子公司香港摩天宇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主要從事代理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承接飛機發動機維修的業務。本次評估以上述兩公司的合併口徑進行測算。

根據現場調查結果以及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的資產構成和經營業務的特點，本次評估的基本思路是以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經審計後的合併報表口徑估算其價值。即首先按照收益途徑使用現金流折現方法(DCF)，估算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的經營性資產價值，加上基準日的其他溢餘性資產或非經營性資產的價值得出評估對象的企業價值，並由企業價值扣減付息債務價值後，來得到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

3、 評估模型

(1) 基本模型

本次評估的基本模型為：

$$E = B - D$$

式中：E：企業的權益資本價值；

B：企業的企業價值；

$$B = P + \sum C_i$$

P：企業的經營性資產價值；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r(1+r)^n}$$

式中：R_i：未來第i年的自由現金流量；

R_n：未來永續期的自由現金流量；

r：折現率；

n：企業的未來經營期。

$\sum C_i$ ：基準日的其他非經營性或溢餘性資產(負債)的價值

$$C_i = C_1 + C_2$$

式中：C₁：基準日非經營性資產價值；

C₂：基準日其他非經營性負債價值；

D：基準日付息賬務的賬面價值；

(2) 收益指標

本次評估，使用企業的自由現金流量作為評估對象經營性資產的收益指標，其基本定義為：

$$R = \text{淨利潤} + \text{折舊攤銷} + \text{扣稅後付息債務利息} - \text{追加資本}$$

根據評估對象的經營歷史以及未來市場發展等，估算其未來預期的自由現金流量。將未來經營期內的自由現金流量進行折現處理並加和，測算得到企業的經營性資產價值。

(3) 折現率

本次評估採用資本資產加權平均成本模型(WACC)確定折現率 r 。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式中： r_d ：所得稅後的付息債務利率；

$$r_d = r_o \times (1 - t)$$

r_o ：所得稅前的付息債務利率；

t ：適用所得稅稅率；

w_d ：付息債務價值在投資性資產中所佔的比例；

$$w_d = \frac{D}{(E + D)}$$

w_e ：權益資本價值在投資性資產中所佔的比例；

$$w_e = \frac{E}{(E + D)}$$

r_e ：權益資本成本，按資本資產定價模型(CAPM)確定權益資本成本 r_e ；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式中：

r_f ：無風險報酬率；

r_m ：市場預期報酬率；

ε ：評估對象的特性風險調整係數；

β_e ：評估對象權益資本的預期市場風險係數；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 - t) \times \frac{D}{E})$$

β_u ：可比公司的無杠杆市場風險係數；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 - t) \times \frac{D}{E})$$

β_t ：可比公司股票的預期市場平均風險係數

$$\beta_t = 34\%K + 66\%\beta_x$$

式中：K：一定時期股票市場的平均風險值，通常假設K=1。

五、經實施清查核實、實地查勘、市場調查和詢證、評定估算等評估程序，得出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在評估基準日2016年12月31日的評估結論如下：

淨資產賬面價值人民幣151,549.00萬元，股東全部權益評估值人民幣367,786.00萬元，評估增值人民幣216,237.00萬元，增值率142.68%。

企業於2006年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認證，歷次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時效屆滿時均能通過複審認證，企業現持有編號為GR201344000323《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於2016年10月20日到期。據企業介紹，高新技術企業複審申請已向有關部門提交，至評估基準日止，已獲知新的高新技術企業的認證已獲批准，但尚未取得證書。鑒於企業業務屬高技術要求的行業，要想保持收入穩定增長，必須不斷的研發新技術，為掌握新技術進行大量的投入。根據企業的發展規劃，企業研發投入仍將保持歷史的水平，因此本次評估假設企業在經營期內可以持續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認證，及國家對高新技術企業的稅收優惠政策將會延續，企業將仍會享受企業所得稅稅率減至15%的稅收優惠政策。

若前述假設前提未能實現，將會對本次評估結果產生影響。根據現有高新技術企業認證，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可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的期間為2017年

至2019年。如果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2019年後不能再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認證，其將不能享受相應的稅務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將為25%，期間為2020年至經營期結束。在考慮上述因素的影響下，測算值為人民幣324,597.00萬元。因此，相比現有評估值人民幣367,786.00萬元，經測算，影響最大金額約為人民幣43,189萬元。

六、 增值的基礎

收益法評估是以資產的預期收益為價值標準，反映的是資產的經營能力(獲利能力)的大小，這種獲利能力通常將受到宏觀經濟、政府控制、企業經營管理以及資產的有效使用等多種條件的影響。由於被評估單位屬發動機維修行業，其收入主要來自於飛機發動機的維修，收益法評估結果不僅與企業賬面實物資產存在一定關聯，亦能反映企業所具備的市場准入許可、技術優勢、市場開拓能力、客戶保有狀況、人才集聚效應、行業運作經驗等表外因素的價值貢獻。

被評估單位核心競爭優勢：

(1) 市場准入許可

在國際上航空發動機維修實行嚴格的准入制度，未獲得許可則無法開展此項經營業務。珠海摩天宇公司經過多年的發展，不斷拓展維修能力，從單元體拆裝到深入的零部件修理，已經建立起一套完整的發動機大修能力。公司已獲得全世界21家民用航空管理局批准認證，累計14,431個維修項目獲得了中國民航局、歐洲聯合民航局、美國聯邦航空局適航認證資格，發動機及部件深度維修水平已趕上國外同類廠家，達到國際水平，填補了我國在民用航空發動機部件深度維修方面的空白。

(2) 技術優勢

國際上經營航空發動機修理的企業較少，其80%左右集中在歐美等經濟發達地區。珠海摩天宇公司同時取得V2500系列、CFM56系列的維修資格且擁有多項資源論證及維修許可的企業。

航空發動機的修理是高科技的應用。珠海摩天宇公司使用了合資外方股東—德國MTU公司的航空發動機修理專有技術和生產數據，但德方始終未將全部技術和數據在合資公司中使用。

珠海摩天宇在零部件清洗、高壓水剝離、無損探傷檢測、表面處理、焊接、機加工、等離子噴塗、熱處理、電鍍、塗層剝離和高速磨削等方面具備了行業必要的技術能力，能夠為客戶提供MTU全球標準的維修質量和創新服務。

公司秉承「多修理少換件」的理念，在兼顧客戶成本的利益同時，提供高水準的維修質量，不斷創新維修工藝，向客戶提供維修服務。除了高速磨削這樣先進高效的標準化加工處理技術之外，珠海摩天宇還提供以下的特殊處理技術：包括各種數控檢查與製造、發動機零部件清洗、無損探傷、機械加工、鈹金及焊接、真空熱處理、噴丸、等離子／火焰噴塗，包括高速氧助燃噴塗、噴漆、電鍍及塗層剝離、轉子葉尖高速磨削、高壓水剝離、鈎焊、鎢極惰性氣體保護焊接等。

隨著深度維修機型的不斷完善，珠海摩天宇技術研發的重點逐步轉向發動機零部件深度維修方面，先後成功開發出V2500發動機高壓壓氣機等離子熱噴塗修復硬塗層、後軸超音速熱噴塗修復軸承頸和CFM56-3/5/-7燃燒室大修等一大批民用航空發動機部件維修技術，使得發動機零部件中超過八成、即2,600多項維修可以在公司完成，其修理深度已經趕上國外同類廠家水平。

(3) 經營策略維持市場較高份額

a. 市場戰略

在海外銷售上，德國MTU的國際品牌和市場渠道，提升了珠海摩天宇的市場滲透能力，有效地促進了珠海摩天宇的國際市場銷售。

南航在航空行業的影響力以及市場資源，對珠海摩天宇的穩步健康發展起到強大的支持作用。南航是珠海摩天宇的大客戶，在公司成立的初期，南航的維修業務讓珠海摩天宇起步順利。南航利用其對發動機生產企業的影響力，使公司順利的得到V2500發動機及CFM56發動機的維修支持和核心部件的授權。在公司的長期規劃、高素質的人才培養以及得到地方政府扶持上，公司也得到了南航的大力支持。

b. 規模擴張控制戰略

德國MTU在全球對提供航空發動機維修服務的規模上具有一定的控制能力，其策略是不出現航空發動機維修服務市場供過於求的局面。公司力求服務好現有客戶的基礎上，不斷拓展國際市場。

被評估單位屬發動機維修行業，為南航等航空公司、IAE等OEM廠商提供飛機發動機的維修服務，公司已獲得全世界21家民用航空管理局批准認證，累計14,431個維修項目獲得了中國民航局、歐洲聯合民航局、美國聯邦航空局適航認證資格，發動機及部件深度維修水平已趕上國外同類廠家，其價值不僅體現在評估基準日存量實物資產及可辨認無形資產上，更多體現於被評估單位所具備的市場地位、客戶資源、技術優勢、團隊優勢等方面。在行業政策及市場趨勢支持被評估單位市場需求持續增長的大趨勢下，收益法評估從整體資產預期收益出發，結果能夠較全面地反映其依托並利用上述資源所形成的整體組合價值，相對資產基礎法而言，能夠更加充分、全面地反映評估對象的整體價值。故我們選用收益法評估結果作為評估結論。

即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在基準日時點的價值為367,786萬元。

- 七、本資產評估報告的評估結果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評估基準日2016年12月31日至2017年12月30日使用有效。
- 八、按照國家現行國有資產監督管理有關要求，本評估項目屬需要辦理核准或備案的評估項目。因此，本評估報告必須經過負責核准或備案的國有資產監督管理機構核准或備案，或由其授權經營的出資企業進行備案後，才能作為相應經濟行為作價的參考依據。
- 九、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擁有(i)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發的《資產評估資格證書》(編號11020008)；及(ii)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發的《證券期貨相關業務評估資格證書》(編號為0100001001)。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以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聲明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2. 董事及監事權益披露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概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權證（視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彼等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中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倘彼等各自均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的任何競爭性權益。

3. 主要股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所知，下述人士（惟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而須向本公司披露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或擁有該等股本的購股權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A股 總數百分比	佔已發行H股 總數百分比	佔本公司已發行 總股本百分比
南航集團(附註1)	實益擁有人	A股	4,039,228,665(L)	57.52%	-	40.04%
		H股	1,064,770,000(L)	-	34.73%	10.55%
	合計	5,103,998,665(L)	-	-	50.59%	
南龍控股有限公司(「南龍」)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H股	1,064,770,000(L)	-	34.73%	10.55%
	受控法團權益					
American Airlines Group Inc.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270,606,272(L)	-	8.83%	2.68%

附註：

1. 南航集團被視為透過其於香港之直接及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合共1,064,770,000股H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31,120,000股H股乃由亞旅實業有限公司直接持有(佔當時已發行H股總數之約1.02%)，1,033,650,000股H股乃由南龍直接持有(佔當時已發行H股總數之約33.72%)。由於亞旅實業有限公司亦為南龍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南龍亦被視為於亞旅實業有限公司所持有之31,120,000股H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American Airlines Group Inc.因擁有對美國航空100%的控制權而被視為於270,606,272股H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昌順先生、譚萬庚先生、張子芳先生及袁新安先生亦為南航集團之高級管理人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惟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所界定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4. 重大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且董事概不知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正進行任何相關重大未決訴訟或索償或面臨該等訴訟或索償。

5. 董事及監事權益

- (a) 董事或監事概無於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公佈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b) 董事或監事概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然有效且對本集團業務關係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6. 服務合約

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任何現有或擬定服務合約。

7.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確認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最近期公佈經審核綜合賬目之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財務或貿易狀況之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8. 其他事項

- (a)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謝兵先生。

謝兵,男,一九七三年九月出生,43歲,大學學歷,南京航空航天大學運輸管理專業畢業,在職取得暨南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英國伯明翰大學工商管理(國際銀行和金融)碩士學位和清華大學經管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高級經濟師,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士,具有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會秘書資格,香港聯合交易所公司秘書資格,中共黨員。一九九五年七月參加工作。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歷任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助理、中國南方航空集團公司辦公廳總經理秘書。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任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兼董事會秘書辦公室副主任;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至今任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兼董秘局主任。

- (b) 本公司註冊地址為中國廣東省廣州市黃埔區玉岩路12號冠昊科技園一期辦公樓3樓301室,而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9樓B1室。

- (c)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9.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下列為提供本通函所載列或引用意見或建議之專家之資格：

名稱	資格
八方金融有限公司	一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六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 (「中聯」)	中國獨立合資格估值師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八方金融及中聯並無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持股權，亦無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無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八方金融及中聯概無於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公佈經審核賬目之結算日期)以來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建議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八方金融及中聯均已就本通函之刊發出具同意書，表示同意以本通函所刊載形式及涵義轉載其同日之函件／報告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10. 備查文件

股份認購協議、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及其同意書之副本於本通函日期直至二零一七年十月六日(包括該日)止正常營業時間可在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9樓B1室)查閱。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5)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A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H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八日(星期三)假座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新白雲國際機場南工作區空港五路南航明珠大酒店四樓1號會議室舉行下列會議：

- (1)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八日下午二時三十分將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
- (2) 本公司將隨即臨時股東大會閉會後舉行A股(「**A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
- (3) 本公司將隨即A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閉會後舉行H股(「**H股**」)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就下列目的舉行有關會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之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股份發行)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

普通決議案

審議及酌情批准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關於公司符合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條件的議案。
2. 審議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研究報告(修訂稿)的議案。
3. 審議關於提請公司股東大會批准豁免中國南方航空集團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履行要約收購義務的議案。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4. 審議關於非公開發行股票攤薄即期回報、填補措施及控股股東、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就相關措施作出承諾(修訂稿)的議案。
5. 審議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分紅回報規劃(2017年—2019年)的議案。
6. 審議關於公司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審議及酌情批准以下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7. 審議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方案(修訂稿)的議案：

關於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具體方案的議案

7.01 A股發行股票的種類和面值

本次發行的股票為境內上市人民幣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

7.02 A股發行方式和發行時間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採取向特定對象非公開發行的方式。公司將在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監管部門核准批覆的有效期限內擇機發行。

7.03 A股發行對象和認購方式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發行對象為包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南方航空集團公司(以下簡稱「**南航集團**」)在內的不超過十名特定投資者。其中，南航集團將以其持有的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珠海摩天宇**」)50.00%股權與部分現金參與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認購。珠海摩天宇50.00%股權的交易價格以經具有證券從業資格的評估機構評估並經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備案的評估結果為基準確定。該項資產經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評估並經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備案的評估值為人民幣183,893.00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萬元，經珠海摩天宇2016年分紅調整後為人民幣174,108.00萬元。南航集團合計擬認購比例不低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實際發行數量的31.00%，其餘股份由其他特定對象以現金方式認購。南航集團最終認購股份數由南航集團和公司在發行價格確定後簽訂補充協議確定，南航集團不參與市場競價過程，但接受市場競價結果，與其他特定投資者以相同價格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

除南航集團外的其他發行對象範圍為：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證券公司、保險機構投資者、信託投資公司、財務公司及其他合法投資者。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2隻以上基金認購的，視為一個發行對象；信託投資公司作為發行對象的，只能以自有資金認購。在上述範圍內，公司在取得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監管部門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核准後，將按照《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2017年修訂)的規定以競價方式確定具體的發行對象。

7.04 A股發行價格

根據《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2017年修訂)，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定價基準日為發行期首日。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發行價格不低於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的90.00%與公司發行時最近一期的每股淨資產孰高。最終發行價格將在公司取得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監管部門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核准後，按照《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2017年修訂)的規定，根據競價結果由公司董事會或授權人士與保薦機構(主承銷商)協商確定。如公司在定價基準日至發行日期間發生權益分派、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或送股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等除權、除息事項，則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發行價格將相應調整。調整方式如下：

- ① 當僅派發現金股利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A_1 = PA_0 - DA$
- ② 當僅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A_1 = PA_0 / (1 + EA)$
- ③ 當派發現金股利同時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A_1 = (PA_0 - DA) / (1 + EA)$

其中， PA_1 為調整後發行價格， PA_0 為調整前發行價格， DA 為每股派發現金股利， EA 為每股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數。

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 = 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總額 / 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總量。

7.05 A股發行規模及發行數量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數量不超過1,800,000,000股(含1,800,000,000股)，且發行規模上限為人民幣950,000.00萬元(含950,000.00萬元)，最終發行股份數量計算至個位數。

若公司股票在決定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董事會決議公告日至發行日期間有送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事項的，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數量將隨除權後的公司總股本進行調整。調整公式如下：

$$QA_1 = QA_0 \times (1 + EA)$$

其中， QA_1 為調整後發行數量， QA_0 為調整前發行數量的上限， EA 為每股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數。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7.06 A股限售期

南航集團認購的股份，自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結束之日起三十六個月內不得轉讓；其他特定投資者認購的股份，自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結束之日起十二個月內不得轉讓。

7.07 A股募集資金數量及用途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總規模不超過人民幣950,000.00萬元(含950,000.00萬元)。其中，南航集團將以其持有的珠海摩天宇50.00%股權與部分現金參與認購，擬認購比例不低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實際發行規模的31.00%，其餘投資者以人民幣現金方式認購。珠海摩天宇50.00%股權的交易價格以經具有證券從業資格的評估機構評估並經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備案的評估結果為基準確定。該項資產經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評估並經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備案的評估值為人民幣183,893.00萬元，經珠海摩天宇2016年分紅調整後為人民幣174,108.00萬元。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可募集的現金不超過人民幣775,892.00萬元。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可募集的現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將投向以下項目：

幣種：人民幣 單位：萬元

序號	項目名稱	投資總額	募集資金 投入不超過
1	引進41架飛機項目	4,074,696.00	765,415.00
2	A320系列飛機選裝輕質座椅 項目	13,226.00	10,477.00
	合計	4,087,922.00	775,892.00

若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扣除發行費用後的實際募集現金額低於上述項目擬投入募集資金總額，不足部分將由公司自籌資金解決。本次非公開發行A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股股票募集資金到位前，公司將根據項目實際進度以自有資金先行投入，並在募集資金到位後予以置換。

7.08 A股上市地點

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在限售期屆滿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7.09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的滾存未分配利潤安排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公司的滾存未分配利潤由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完成後的老股東共享。

7.10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決議的有效期限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決議經公司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十二個月內有效。

關於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具體方案的議案

7.11 H股發行股票的種類和面值

本次發行的股票為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

7.12 H股發行方式和發行時間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將採取面向特定對象非公開發行的方式，在中國證監會核准批覆的有效期限內擇機發行。

7.13 H股發行對象和認購方式

發行對象：南龍控股有限公司(或其他南航集團指定的全資子公司)。

認購方式：發行對象以現金方式認購。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7.14 H股發行價格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發行價格為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召開日前20個交易日的H股股票交易均價(董事會召開日前20個交易日H股股票交易均價=董事會召開日前20個交易日H股股票交易總額/董事會召開日前20個交易日H股股票交易總量)，即6.27港元/股。如公司在董事會決議公告日至發行日期間發生權益分派、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或送股等除權、除息事項，則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發行價格將相應調整。調整方式如下：

- ① 當僅派發現金股利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H = PH_0 - DH$
- ② 當僅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H = PH_0 / (1 + EH)$
- ③ 當派發現金股利同時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H = (PH_0 - DH) / (1 + EH)$

其中， PH_0 為本次調整前的發行價格， PH 為本次調整後發行價格， DH 為每股派發現金股利， EH 為每股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數。

公司於2017年7月26日進行了2016年度利潤分配，為現金紅利每10股人民幣1元(相當於每10股1.144港元)(含稅)，因此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發行價格相應調整為6.156港元/股。

7.15 H股發行規模及發行數量

發行規模：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369,930.00萬港元(含369,930.00萬港元)。

發行數量：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數量不超過590,000,000股(含590,000,000股)。公司股票在董事會決議公告日至發行日期間如有派息、送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除息事項，將對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數量進行相應調整，調整公式如下：

$$QH_1 = QH_0 \times PH_0 / PH$$

其中，QH₁為調整後發行數量，QH₀為調整前發行數量，PH₀為調整前發行價格，PH為調整後發行價格。

公司於2017年7月26日進行了2016年度利潤分配，為現金紅利每10股人民幣1元(相當於每10股1.144港元)(含稅)，因此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數量相應調整為不超過600,925,925股(含600,925,925股)。

7.16 H股限售期

發行對象承諾，在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結束之日起三十六個月內，不上市交易或轉讓其在本交易中取得的任何H股股票，但在中國法律及本公司其他適用法律及股票上市地上市規則允許的情況下，轉予南航集團直接或間接全資擁有或控制的任何子公司的除外，受讓主體仍須繼續履行上述承諾直至限售期屆滿。如果中國證監會和本公司股票上市地交易所所有不同規定的，發行對象同意按其規定執行。發行對象應按照中國法律相關規定、本公司股票上市地交易所的相關規定及本公司要求，就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中認購的股票出具相關鎖定承諾。發行對象可在限售期內就本交易獲得的全部或部分H股股票進行質押或設置其他擔保權益，但因該質押或其他形式的擔保導致該等股票需辦理過戶的，仍需遵守上述限售期要求。

7.17 H股募集資金投向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所募集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將全部用於補充公司一般運營資金。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7.18 H股上市安排

公司將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申請本次非公開發行的H股股票上市。本次非公開發行的H股股票在限售期屆滿後，可在香港聯交所交易。

7.19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前的滾存未分配利潤安排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前公司的滾存未分配利潤由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完成後的新老股東共享。

7.20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決議的有效期限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決議經公司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十二個月內有效。

7.21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關係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與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互為條件，互為條件即：如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中的任何一項未能獲得其應適用法律法規所要求的全部批准或核准，包括但不限於南航集團內部審批機構、公司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民用航空中南地區管理局、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監管部門的批准或核准，則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任何內容均不予實施。」

8. 審議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修訂稿)的議案。
9. 審議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及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涉及關聯交易事項(修訂稿)的議案。
10. 審議關於公司與特定對象簽訂附條件生效的《關於認購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之認購協議》的議案。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11. 審議關於公司與特定對象簽訂附條件生效的A股股票認購協議之補充協議的議案。
12. 審議關於公司與特定對象簽訂附條件生效的《關於認購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之認購協議》的議案。
13. 審議關於修改《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
14. 審議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公司董事會及董事會相關授權人士全權辦理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具體事宜的議案。

A股持有人會議

特別決議案

審議及酌情批准以下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1. 審議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方案(修訂稿)的議案：

關於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具體方案的議案

1.01 A股發行股票的種類和面值

本次發行的股票為境內上市人民幣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

1.02 A股發行方式和發行時間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採取向特定對象非公開發行的方式。公司將在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監管部門核准批覆的有效期限內擇機發行。

1.03 A股發行對象和認購方式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發行對象為包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南方航空集團公司(以下簡稱「**南航集團**」)在內的不超過十名特定投資者。其中，南航集團將以其持有的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珠海摩天宇**」)50.00%股權與部分現金參與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認購。珠海摩天宇50.00%股權的交易價格以經具有證券從業資格的評估機構評估並經國有資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產監督管理部門備案的評估結果為基準確定。該項資產經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評估並經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備案的評估值為人民幣183,893.00萬元，經珠海摩天宇2016年分紅調整後為人民幣174,108.00萬元。南航集團合計擬認購比例不低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實際發行數量的31.00%，其餘股份由其他特定對象以現金方式認購。南航集團最終認購股份數由南航集團和公司在發行價格確定後簽訂補充協議確定，南航集團不參與市場競價過程，但接受市場競價結果，與其他特定投資者以相同價格認購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

除南航集團外的其他發行對象範圍為：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證券公司、保險機構投資者、信託投資公司、財務公司及其他合法投資者。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2隻以上基金認購的，視為一個發行對象；信託投資公司作為發行對象的，只能以自有資金認購。在上述範圍內，公司在取得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監管部門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核准後，將按照《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2017年修訂)的規定以競價方式確定具體的發行對象。

1.04 A股發行價格

根據《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2017年修訂)，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定價基準日為發行期首日。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發行價格不低於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的90.00%與公司發行時最近一期的每股淨資產孰高。最終發行價格將在公司取得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監管部門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核准後，按照《上市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實施細則》(2017年修訂)的規定，根據競價結果由公司董事會或授權人士與保薦機構(主承銷商)協商確定。如公司在定價基準日至發行日期間發生權益分派、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或送股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等除權、除息事項，則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發行價格將相應調整。調整方式如下：

- ① 當僅派發現金股利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A_1 = PA_0 - DA$
- ② 當僅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A_1 = PA_0 / (1 + EA)$
- ③ 當派發現金股利同時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A_1 = (PA_0 - DA) / (1 + EA)$

其中， PA_1 為調整後發行價格， PA_0 為調整前發行價格， DA 為每股派發現金股利， EA 為每股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數。

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 = 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總額 / 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總量。

1.05 A股發行規模及發行數量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數量不超過1,800,000,000股(含1,800,000,000股)，且發行規模上限為人民幣950,000.00萬元(含950,000.00萬元)，最終發行股份數量計算至個位數。

若公司股票在決定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董事會決議公告日至發行日期間有送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事項的，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數量將隨除權後的公司總股本進行調整。調整公式如下：

$$QA_1 = QA_0 \times (1 + EA)$$

其中， QA_1 為調整後發行數量， QA_0 為調整前發行數量的上限， EA 為每股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數。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1.06 A股限售期

南航集團認購的股份，自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結束之日起三十六個月內不得轉讓；其他特定投資者認購的股份，自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結束之日起十二個月內不得轉讓。

1.07 A股募集資金數量及用途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總規模不超過人民幣950,000.00萬元(含950,000.00萬元)。其中，南航集團將以其持有的珠海摩天宇50.00%股權與部分現金參與認購，擬認購比例不低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實際發行規模的31.00%，其餘投資者以人民幣現金方式認購。珠海摩天宇50.00%股權的交易價格以經具有證券從業資格的評估機構評估並經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備案的評估結果為基準確定。該項資產經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評估並經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備案的評估值為人民幣183,893.00萬元，經珠海摩天宇2016年分紅調整後為人民幣174,108.00萬元。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可募集的現金不超過人民幣775,892.00萬元。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可募集的現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將投向以下項目：

幣種：人民幣 單位：萬元

序號	項目名稱	投資總額	募集資金 投入不超過
1	引進41架飛機項目	4,074,696.00	765,415.00
2	A320系列飛機選裝輕質座椅 項目	13,226.00	10,477.00
	合計	4,087,922.00	775,892.00

若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扣除發行費用後的實際募集現金額低於上述項目擬投入募集資金總額，不足部分將由公司自籌資金解決。本次非公開發行A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股股票募集資金到位前，公司將根據項目實際進度以自有資金先行投入，並在募集資金到位後予以置換。

1.08 A股上市地點

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在限售期屆滿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09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的滾存未分配利潤安排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公司的滾存未分配利潤由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完成後的老股東共享。

1.10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決議的有效期限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決議經公司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十二個月內有效。

關於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具體方案的議案

1.11 H股發行股票的種類和面值

本次發行的股票為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

1.12 H股發行方式和發行時間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將採取面向特定對象非公開發行的方式，在中國證監會核准批覆的有效期限內擇機發行。

1.13 H股發行對象和認購方式

發行對象：南龍控股有限公司(或其他南航集團指定的全資子公司)。

認購方式：發行對象以現金方式認購。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1.14 H股發行價格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發行價格為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召開日前20個交易日的H股股票交易均價(董事會召開日前20個交易日H股股票交易均價=董事會召開日前20個交易日H股股票交易總額/董事會召開日前20個交易日H股股票交易總量)，即6.27港元/股。如公司在董事會決議公告日至發行日期間發生權益分派、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或送股等除權、除息事項，則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發行價格將相應調整。調整方式如下：

- ① 當僅派發現金股利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H = PH_0 - DH$
- ② 當僅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H = PH_0 / (1 + EH)$
- ③ 當派發現金股利同時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H = (PH_0 - DH) / (1 + EH)$

其中， PH_0 為本次調整前的發行價格， PH 為本次調整後發行價格， DH 為每股派發現金股利， EH 為每股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數。

公司於2017年7月26日進行了2016年度利潤分配，為現金紅利每10股人民幣1元(相當於每10股1.144港元)(含稅)，因此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發行價格相應調整為6.156港元/股。

1.15 H股發行規模及發行數量

發行規模：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369,930.00萬港元(含369,930.00萬港元)。

發行數量：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數量不超過590,000,000股(含590,000,000股)。公司股票在董事會決議公告日至發行日期間如有派息、送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除息事項，將對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數量進行相應調整，調整公式如下：

$$QH_1 = QH_0 \times PH_0 / PH$$

其中，QH₁為調整後發行數量，QH₀為調整前發行數量，PH₀為調整前發行價格，PH為調整後發行價格。

公司於2017年7月26日進行了2016年度利潤分配，為現金紅利每10股人民幣1元(相當於每10股1.144港元)(含稅)，因此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數量相應調整為不超過600,925,925股(含600,925,925股)。

1.16 H股限售期

發行對象承諾，在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結束之日起三十六個月內，不上市交易或轉讓其在本交易中取得的任何H股股票，但在中國法律及本公司其他適用法律及股票上市地上市規則允許的情況下，轉予南航集團直接或間接全資擁有或控制的任何子公司的除外，受讓主體仍須繼續履行上述承諾直至限售期屆滿。如果中國證監會和本公司股票上市地交易所有不同規定的，發行對象同意按其規定執行。發行對象應按照中國法律相關規定、本公司股票上市地交易所的相關規定及本公司要求，就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中認購的股票出具相關鎖定承諾。發行對象可在限售期內就本交易獲得的全部或部分H股股票進行質押或設置其他擔保權益，但因該質押或其他形式的擔保導致該等股票需辦理過戶的，仍需遵守上述限售期要求。

1.17 H股募集資金投向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所募集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將全部用於補充公司一般運營資金。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1.18 H股上市安排

公司將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申請本次非公開發行的H股股票上市。本次非公開發行的H股股票在限售期屆滿後，可在香港聯交所交易。

1.19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前的滾存未分配利潤安排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前公司的滾存未分配利潤由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完成後的新老股東共享。

1.20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決議的有效期限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決議經公司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十二個月內有效。

1.21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關係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與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互為條件，互為條件即：如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中的任何一項未能獲得其應適用法律法規所要求的全部批准或核准，包括但不限於南航集團內部審批機構、公司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民用航空中南地區管理局、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監管部門的批准或核准，則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任何內容均不予實施。」

2. 審議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修訂稿)的議案。
3. 審議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及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涉及關聯交易事項(修訂稿)的議案。
4. 審議關於公司與特定對象簽訂附條件生效的《關於認購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之認購協議》的議案。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5. 審議關於公司與特定對象簽訂附條件生效的A股股票認購協議之補充協議的議案。
6. 審議關於公司與特定對象簽訂附條件生效的《關於認購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之認購協議》的議案。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H股持有人會議

特別決議案

審議及酌情批准以下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1. 審議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方案(修訂稿)的議案：

關於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具體方案的議案

1.01 A股發行股票的種類和面值

本次發行的股票為境內上市人民幣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

1.02 A股發行方式和發行時間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採取向特定對象非公開發行的方式。公司將在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監管部門核准批覆的有效期限內擇機發行。

1.03 A股發行對象和認購方式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發行對象為包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南方航空集團公司(以下簡稱「**南航集團**」)在內的不超過十名特定投資者。其中，南航集團將以其持有的珠海保稅區摩天宇航空發動機維修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珠海摩天宇**」)50.00%股權與部分現金參與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認購。珠海摩天宇50.00%股權的交易價格以經具有證券從業資格的評估機構評估並經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備案的評估結果為基準確定。該項資產經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評估並經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備案的評估值為人民幣183,893.00萬元，經珠海摩天宇2016年分紅調整後為人民幣174,108.00萬元。南航集團合計擬認購比例不低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實際發行數量的31.00%，其餘股份由其他特定對象以現金方式認購。南航集團最終認購股份數由南航集團和公司在發行價格確定後簽訂補充協議確定，南航集團不參與市場競價過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程，但接受市場競價結果，與其他特定投資者以相同價格認購本次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

除南航集團外的其他發行對象範圍為：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證券公司、保險機構投資者、信託投資公司、財務公司及其他合法投資者。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2隻以上基金認購的，視為一個發行對象；信託投資公司作為發行對象的，只能以自有資金認購。在上述範圍內，公司在取得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監管部門關於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核准後，將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實施細則》(2017年修訂)的規定以競價方式確定具體的發行對象。

1.04 A股發行價格

根據《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實施細則》(2017年修訂)，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定價基準日為發行期首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發行價格不低於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的90.00%與公司發行時最近一期的每股淨資產孰高。最終發行價格將在公司取得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監管部門關於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核准後，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實施細則》(2017年修訂)的規定，根據競價結果由公司董事會或授權人士與保薦機構(主承銷商)協商確定。如公司在定價基準日至發行日期間發生權益分派、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或送股等除權、除息事項，則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發行價格將相應調整。調整方式如下：

- ① 當僅派發現金股利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A_1 = PA_0 - DA$
- ② 當僅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A_1 = PA_0 / (1 + EA)$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③ 當派發現金股利同時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A_1 = (PA_0 - DA)/(1 + EA)$$

其中， PA_1 為調整後發行價格， PA_0 為調整前發行價格， DA 為每股派發現金股利， EA 為每股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數。

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 = 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總額 / 定價基準日前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總量。

1.05 A股發行規模及發行數量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數量不超過1,800,000,000股(含1,800,000,000股)，且發行規模上限為人民幣950,000.00萬元(含950,000.00萬元)，最終發行股份數量計算至個位數。

若公司股票在決定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董事會決議公告日至發行日期間有送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事項的，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數量將隨除權後的公司總股本進行調整。調整公式如下：

$$QA_1 = QA_0 \times (1 + EA)$$

其中， QA_1 為調整後發行數量， QA_0 為調整前發行數量的上限， EA 為每股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數。

1.06 A股限售期

南航集團認購的股份，自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結束之日起三十六個月內不得轉讓；其他特定投資者認購的股份，自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結束之日起十二個月內不得轉讓。

1.07 A股募集資金數量及用途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總規模不超過人民幣950,000.00萬元(含950,000.00萬元)。其中，南航集團將以其持有的珠海摩天宇50.00%股權與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部分現金參與認購，擬認購比例不低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實際發行規模的31.00%，其餘投資者以人民幣現金方式認購。珠海摩天宇50.00%股權的交易價格以經具有證券從業資格的評估機構評估並經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備案的評估結果為基準確定。該項資產經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評估並經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備案的評估值為人民幣183,893.00萬元，經珠海摩天宇2016年分紅調整後為人民幣174,108.00萬元。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可募集的現金不超過人民幣775,892.00萬元。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可募集的現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將投向以下項目：

幣種：人民幣 單位：萬元

序號	項目名稱	投資總額	募集資金 投入不超過
1	引進41架飛機項目	4,074,696.00	765,415.00
2	A320系列飛機選裝輕質座椅 項目	13,226.00	10,477.00
	合計	4,087,922.00	775,892.00

若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扣除發行費用後的實際募集現金額低於上述項目擬投入募集資金總額，不足部分將由公司自籌資金解決。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到位前，公司將根據項目實際進度以自有資金先行投入，並在募集資金到位後予以置換。

1.08 A股上市地點

本次非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在限售期屆滿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1.09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的滾存未分配利潤安排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前公司的滾存未分配利潤由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完成後的新老股東共享。

1.10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決議的有效期限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決議經公司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十二個月內有效。

關於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具體方案的議案

1.11 H股發行股票的種類和面值

本次發行的股票為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

1.12 H股發行方式和發行時間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將採取面向特定對象非公開發行的方式，在中國證監會核准批覆的有效期限內擇機發行。

1.13 H股發行對象和認購方式

發行對象：南龍控股有限公司(或其他南航集團指定的全資子公司)。

認購方式：發行對象以現金方式認購。

1.14 H股發行價格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發行價格為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召開日前20個交易日的H股股票交易均價(董事會召開日前20個交易日H股股票交易均價=董事會召開日前20個交易日H股股票交易總額/董事會召開日前20個交易日H股股票交易總量)，即6.27港元/股。如公司在董事會決議公告日至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發行日期間發生權益分派、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或送股等除權、除息事項，則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發行價格將相應調整。調整方式如下：

- ① 當僅派發現金股利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H = PH_0 - DH$
- ② 當僅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H = PH_0 / (1 + EH)$
- ③ 當派發現金股利同時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時，按如下公式調整：
 $PH = (PH_0 - DH) / (1 + EH)$

其中， PH_0 為本次調整前的發行價格， PH 為本次調整後發行價格， DH 為每股派發現金股利， EH 為每股送紅股或轉增股本數。

公司於2017年7月26日進行了2016年度利潤分配，為現金紅利每10股人民幣1元(相當於每10股1.144港元)(含稅)，因此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發行價格相應調整為6.156港元/股。

1.15 H股發行規模及發行數量

發行規模：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369,930.00萬港元(含369,930.00萬港元)。

發行數量：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數量不超過590,000,000股(含590,000,000股)。公司股票在董事會決議公告日至發行日期間如有派息、送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除息事項，將對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數量進行相應調整，調整公式如下：

$$QH_1 = QH_0 \times PH_0 / PH$$

其中， QH_1 為調整後發行數量， QH_0 為調整前發行數量， PH_0 為調整前發行價格， PH 為調整後發行價格。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公司於2017年7月26日進行了2016年度利潤分配，為現金紅利每10股人民幣1元(相當於每10股1.144港元)(含稅)，因此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數量相應調整為不超過600,925,925股(含600,925,925股)。

1.16 H股限售期

發行對象承諾，在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結束之日起三十六個月內，不上市交易或轉讓其在本交易中取得的任何H股股票，但在中國法律及本公司其他適用法律及股票上市地上市規則允許的情況下，轉予南航集團直接或間接全資擁有或控制的任何子公司的除外，受讓主體仍須繼續履行上述承諾直至限售期屆滿。如果中國證監會和本公司股票上市地交易所有不同規定的，發行對象同意按其規定執行。發行對象應按照中國法律相關規定、本公司股票上市地交易所的相關規定及本公司要求，就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中認購的股票出具相關鎖定承諾。發行對象可在限售期內就本交易獲得的全部或部分H股股票進行質押或設置其他擔保權益，但因該質押或其他形式的擔保導致該等股票需辦理過戶的，仍需遵守上述限售期要求。

1.17 H股募集資金投向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所募集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將全部用於補充公司一般運營資金。

1.18 H股上市安排

公司將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申請本次非公開發行的H股股票上市。本次非公開發行的H股股票在限售期屆滿後，可在香港聯交所交易。

1.19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前的滾存未分配利潤安排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前公司的滾存未分配利潤由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完成後的新老股東共享。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1.20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決議的有效期限

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決議經公司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十二個月內有效。

1.21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關係

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與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互為條件，互為條件即：如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本次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中的任何一項未能獲得其應適用法律法規所要求的全部批准或核准，包括但不限於南航集團內部審批機構、公司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民用航空中南地區管理局、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監管部門的批准或核准，則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和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任何內容均不予實施。」

2. 審議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修訂稿)的議案。
3. 審議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及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涉及關聯交易事項(修訂稿)的議案。
4. 審議關於公司與特定對象簽訂附條件生效的《關於認購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之認購協議》的議案。
5. 審議關於公司與特定對象簽訂附條件生效的A股股票認購協議之補充協議的議案。
6. 審議關於公司與特定對象簽訂附條件生效的《關於認購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之認購協議》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謝兵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王昌順、袁新安及楊麗華；執行董事譚萬庚、張子芳及李韶彬；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寧向東、劉長樂、譚勁松、郭為及焦樹閣。

附註：

1.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人員

- a.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九日(星期一)，分別名列本公司的H股股東名冊及A股股東名冊的H股持有人及A股持有人(「合資格股東」)或其代表，均有權在按附註2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登記辦法辦妥會議登記手續後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A股股東將另行通知。
- b.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c. 本公司聘用之專業顧問代表及董事會邀請之特別嘉賓。

2.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登記辦法

- a. 擬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或類別股東大會的合資格股東，必須在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星期三)或之前通過親自交回或郵遞送達本公司登記地址，或以傳真方式(傳真號碼(+86)20-86659040)將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附表甲之回條送交至本公司。
- b. 個人合資格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公司合資格股東之法定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時，該法人代表應出示身份證，以及該公司合資格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委派該法人代表出席會議的經公證的決議或授權書副本。
- c.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H股持有人，必須將其轉讓文件及有關股票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送交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d. 二零一七年十月九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八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H股股票過戶登記。

3. 受委代表

- a. 合資格股東有權委託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無需為股東。有權出席H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H股持有人可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的H股持有人，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有權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A股持有人可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的A股持有人，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 b. 受委代表必須由合資格股東或其委託人以臨時股東大會代理人委任表格委任，該表格隨附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附表乙。如受委代表由合資格股東之委託人委任，則授權該委託人委任受委代表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律師公證。
- c. 就A股持有人而言，經公證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及受委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交回本公司註冊地址，方為有效。就H股持有人而言，經公證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連同填妥的臨時股東大會及／或類別股東大會受委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於同一時間內交回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

4. 其他

- a. 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會期預計不超過一天。參加大會的合資格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往返食宿費用自理。
- b. 本公司總部地址為：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廣州市
機場路278號1樓
郵編：510405
電話：(+86) 20-8611 2480
傳真：(+86) 20-8665 9040
公司網址：www.csair.com
聯繫人：肖南
- c.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須以投票方式表決。因此，所有在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 d. 中國南方航空集團公司及其連絡人被要求就上述(i)臨時股東大會上第3項普通決議案、第7項至第12項及第14項特別決議案；以及(ii)類別股東大會上第1項至第6項特別決議案迴避投票表決。